

股票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5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报告

2013年04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长周世平、公司总经理陶新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规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6
第八节 公司治理	54
第九节 内部控制	6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3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吉电股份/本公司/本集团	指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电投集团/实际控制人	指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能交总/第一大股东	指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泰合风电	指	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里程协合风电	指	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镇赉第一风电	指	蒙东协合镇赉第一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镇赉第二风电	指	蒙东协合镇赉第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瓜州协合风电	指	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白山热电	指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通化热电	指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四平合营公司	指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三家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统称"四平合营公司"
元	指	人民币
报告期	指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吉电股份	股票代码	00087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吉电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LIN POWER SHARE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PS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陶新建		
注册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工农大路3088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21		
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22		
公司网址	www.cpijl.com		
电子信箱	jdgf875@cpijl.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新阳	武家新
联系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邮编130022	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邮编130022
电话	0431-81150933	0431-81150932
传真	0431-81150997	0431-81150997
电子信箱	jdgf875@cpijl.com	jdgf875@cpijl.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3年04月28日	吉林省长春市工农大路50号	2200001008341 1/1	国税：220104123962584 地税：220107123962584	12396258-4
报告期末注册	2012年05月31日	吉林省长春市工农大路3088号	220000000017004	国税：220104123962584 地税：220104123962584	12396258-4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02年公司上市时主营业务为：开发建设经营电站、地方煤炭、交通项目、输变电工程及相关工业项目、运输服务、电力项目科技咨询等。 2009年主营业务变更为：火电、水电、运输服务、电力项目科技咨询、新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与销售；电站检修及服务业务；煤炭批发经营；供				

	热、工业供气（由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等。 2012年5月31日主营业务变更为：火电、水电、运输服务、电力项目科技咨询、新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与销售；电站检修及服务业；煤炭批发经营；供热、工业供气（由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生产、销售脱硫剂、脱硫石膏、节能产品、脱硝催化剂；粉煤灰综合利用开发（由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等。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3-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梁双才 闫万孝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5楼、18楼、19楼、36楼、38楼、39楼、41楼、42楼、43楼和44楼	刘旭阳	2006年07月24日至股改承诺履行完毕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2年	201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383,719,381.82	4,557,355,772.40	4,557,355,772.40	-3.81%	2,552,225,762.87	2,552,225,76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8,397,323.57	13,529,771.34	13,529,771.34	-3,414.15%	13,466,397.20	13,466,397.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1,717,108.61	-45,929,334.38	-45,929,334.38	927.05%	-115,358,435.35	-115,358,435.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63,784,920.08	100,350,502.96	100,350,502.96	1,557.97%	-148,813,262.52	-148,813,262.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02	0.02	-2,750%	0.016	0.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02	0.02	-2,750%	0.016	0.016
净资产收益率(%)	-20.6%	0.57%	0.57%	-21.17%	0.54%	0.53%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0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5,971,285,066.98	17,108,236,957.64	17,112,576,957.64	-6.67%	14,225,205,958.28	14,229,545,95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952,688,092.42	2,396,745,415.99	2,401,085,415.99	-18.67%	2,383,215,644.65	2,387,555,644.65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项目	2012年金额	2011年金额	2010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20,457.28	143,980.92	23,004,375.84	主要为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拆除资产379.01万元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74,632.00	22,520,000.00	57,144,000.00	主要为收到的供热补贴款项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0,000.00	10,134,580.34		瓜州风电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2,395,934.6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9,515,759.60	19,515,759.6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6,178,800.69	3,252,218.06	3,000,000.00	<p>1、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委托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和通化能源实业有限公司，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74.34%股权、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60%股权、参股企业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35.1%股权、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35.1%股权、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35.1%股权进行经营管理，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支付给公司本年度委托管理费300万元。</p> <p>2、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委托公司对其四平1号、四平2号、四平3号三台发电能力为5、5、10万千瓦级的发电供热机组及其附属设施和设备（含脱硫等环保设施）进行生产运行管理净收益317.88万元。</p>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7,764.62	253,647.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853,709.96	3,682,337.21	4,964,772.41	吉林吉电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黑鱼泡项

				目前期费用
所得税影响额		43,418.29	730,404.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12,754.97		469,605.13	
合计	23,319,785.04	59,459,105.72	128,824,832.5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

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

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2年，是公司经营环境最为严峻的一年。一年来，公司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全体员工共同努力，围绕全力减亏控亏的目标，积极应对电力、热力、煤炭三个市场的巨大变化，面对吉林省电力市场持续低迷，全年全社会用电量同比仅增长1.09%，增速同比回落8.13个百分点的严峻局面，公司外拓市场、内抓管理，通过抢发电量、优化指标、控制成本、争取补贴等一系列有效措施。全年完成发电量109.48亿千瓦时，供热量1411.6万吉焦；实现营业收入43.84亿元。但受机组发电利用小时大幅下降、电煤价格高位运行、财务费用大幅增加等因素影响，公司全年亏损4.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亏损4.48亿元。全年完成项目核准29.9万千瓦，开工建设13万千瓦。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构成及利润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动，主要利润来源及构成项目为电力、供热收入。公司营业利润-48,532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9,57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840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6,193万元。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吉林省电力市场持续低迷，导致公司存量机组发电利用小时数同比下降；二是标煤单价同比上升影响燃料成本增加；三是新投产机组利息费用停止资本化，影响公司财务费用同比大幅增加。具体分析如下：

（1）发电利用小时影响

2012年，吉林省社会用电增长远低于装机容量增长幅度，全社会用电量累计完成637亿千瓦时，吉林省全口径发电利用小时完成3130小时，同比减少239小时，新增装机容量85.17万千瓦，发电量累计完成712.79亿千瓦时，同比仅增加7.83亿千瓦时，其中：火电机组累计完成590.51亿千瓦时，同比下降0.17%、风电机组累计完成43.9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0.13%。

报告期公司平均发电利用小时为3335小时，同比减少396小时，降幅10.61%，其中：火电完成3683小时，同比减少376小时；风电完成1390小时，同比减少203小时。

报告期公司平均装机容量328.3万千瓦，同比增加57.81万千瓦，增幅21.37%，其中：火电278.5万千瓦，同比增加44万千瓦；风电49.8万千瓦，同比增加13.8万千瓦。

公司全年完成发电量109.48亿千瓦时，售电量97.35亿千瓦时，全年实现发电收入33.76亿元，由于平均装机容量的增幅高于平均利用小时降幅10.76个百分点，造成发电收入同比增加3.55亿元。但是，由于发电利用小时较上年同期下降396小时，影响同口径发电量减少13亿千瓦时，影响收入减少4.5亿元，影响边际收益减少1.7亿元。

（2）燃料价格影响

报告期公司营业成本40.7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8亿元，主要原因是燃料价格受铁路运费及煤涨价影响，综合标煤单价590.19元/吨，较同期上升25.82元/吨，增加燃料成本0.96亿元。

（3）财务费用影响

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发生7.36亿元，同期增加2.55亿元，其中：新投产机组转入商业运营停止资本化影响增加1.7亿元；项目银团借款合同约定利率调整影响增加0.4亿元，并购机组增加0.3亿元。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20%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3.84亿元，同比减少1.74亿元，主要原因是火电电力收入完成30.49亿元，同比增加3.10亿元；风电收入完成3.27亿元，同比增加0.45亿元；热力收入完成3.61亿元，同比增加0.57亿元；燃料收入完成2.71亿元，同比减少4.72亿元，主要是对大股东吉林能交总所属白山、通化热电减少煤炭销售5.31亿元，对中电投系统外销售收入增加0.59亿元所致；风电CDM收入减少0.58亿元；其他收入减少0.56亿元，主要是环保材料、特种钢、检修等业务减少所致。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2012年	2011年	同比增减(%)
电力销售	销售量	973,532.36	910,361.95	6.94%
	生产量	1,094,816.3	1,009,103.42	8.49%
热力销售	销售量	13,583,427.03	11,659,844.69	16.5%
	生产量	14,115,991.85	11,915,704.29	18.4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647,628,471.0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3.21%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3,251,777,049.49	74.18%
2	甘肃省电力有限公司	124,900,679.84	2.85%
3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32,041,033.72	3.01%
4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80,619,241.42	1.84%
5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58,290,466.59	1.33%
合计	—	3,647,628,471.06	83.21%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2年		2011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力		2,875,523,880.44	77.23%	2,457,812,891.62	67.84%	17%
热力		575,481,005.99	15.46%	393,425,269.61	10.86%	46.27%
其他		509,989,984.08	13.7%	1,028,796,926.71	28.4%	-50.43%
小计		3,960,994,870.51	106.38%	3,880,035,087.94	107.1%	2.09%
减：内部抵销数		237,516,358.64	6.38%	257,282,900.37	7.1%	-7.68%
合计		3,723,478,511.87	100%	3,622,752,187.57	100%	2.78%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2年		2011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力生产产品		2,875,523,880.44	77.23%	2,457,812,891.62	67.84%	17%
热力生产产品		575,481,005.99	15.46%	393,425,269.61	10.86%	46.27%
其他		509,989,984.08	13.7%	1,028,796,926.71	28.4%	-50.43%
小计		3,960,994,870.51	106.38%	3,880,035,087.94	107.1%	2.09%
减：内部抵销数		237,516,358.64	6.38%	257,282,900.37	7.1%	-7.68%
合计		3,723,478,511.87	100%	3,622,752,187.57	100%	2.78%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营业成本40.77亿元，比上年39.59亿元增加1.18亿元，增幅2.98%。主营业务成本完成37.23亿元，比上年36.23亿元增加1亿元，增幅2.78%；其他业务支出3.54亿元，比上年3.36亿元增加0.18亿元，增幅5.14%。营业成本中：燃料费用完成23.55亿元，占营业成本的57.75%，同比增加12.52%；职工薪酬完成3.67亿元，占营业成本的9%，同比增加26.35%，主要为公司新建项目转入商业运营人工成本费用化影响；折旧费完成7.21亿元，占营业成本的17.68%，同比增加37.81%，主要为新增机组计提折旧影响。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176,675,271.0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2.25%

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包含扎鲁特旗扎哈淖尔煤业有限公司)	822,436,281.00	43.51%
2	大连兴通能源有限公司	112,379,342.00	5.94%
3	吉林省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98,662,315.00	5.22%
4	通辽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74,408,962.00	3.94%
5	阜新矿业集团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68,788,371.00	3.64%
合计	—	1,176,675,271.00	62.25%

4、费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0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9.07万元，降幅100.00%。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73,555.4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5,552.58万元，增幅53.23%。主要是报告期内在建机组投入商业运营，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影响。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997.8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81.86万元，增幅139.89%。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所属里程协合风电、瓜州协合风电缴纳CDM收入所得税影响。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	2011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1,163,188.12	4,914,691,986.73	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7,378,268.04	4,814,341,483.77	-2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3,784,920.08	100,350,502.96	1,557.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93,060.42	311,567,743.48	-91.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9,898,371.57	2,048,271,977.48	-63.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4,205,311.15	-1,736,704,234.00	-5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5,000,000.00	6,721,612,497.82	-6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1,028,114.49	4,144,285,932.78	4.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6,028,114.49	2,577,326,565.04	-164.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7,067,474.15	940,876,839.52	-177.2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1,557.9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燃料采购量减少、承兑汇票支出煤款及预付煤款减少，使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13.57亿元，同时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3.07亿元。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下降91.75%，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司未发生委托理财业务及代垫风电项目接入系统垫资款2.79亿元影响。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下降63.3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发生了7.50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68亿元；同时公司在上年收购瓜州协合风电股权现金流出4.46亿元和支付委托理财款2.50亿元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58.30%，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和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合计影响。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下降60.50%，主要原因是上年公司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债务结构调整发生借款58亿元，公司发行中期票据7亿元及四平第一热电公司资产售后回租业务收到1.8亿元现金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164.6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变化较小，而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变化较大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下降-177.28%，主要原因是上述事项合计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64亿元，净利润-4.70亿元，产生重大差异的原因是固定资产折旧发生7.30亿元，财务费用发生7.48亿元，存货较期初减少1.18亿元，应收电热费减少1.71亿元，预付燃料款减少1.50亿元，通过应付票据采购燃料2.40亿元影响。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力	3,376,677,729.33	2,875,523,880.44	14.84%	11.75%	17%	-3.82%
热力	361,238,049.65	575,481,005.99	-59.31%	18.84%	46.27%	-29.88%
其他	513,647,314.19	509,989,984.08	0.71%	-50.81%	-50.43%	-0.76%
减：内部抵销数	-234,999,188.33	-237,516,358.64	-1.07%	-6.7%	-7.68%	1.07%
分产品						
电力产品生产	3,376,677,729.33	2,875,523,880.44	14.84%	11.75%	17%	-3.82%
热力产品生产	361,238,049.65	575,481,005.99	-59.31%	18.84%	46.27%	-29.88%
其他	513,647,314.19	509,989,984.08	0.71%	-50.81%	-50.43%	-0.76%

减：内部抵销数	-234,999,188.33	-237,516,358.64	-1.07%	-6.7%	-7.68%	1.07%
分地区						
吉林省	4,126,662,413.33	3,875,590,619.12	6.08%	-4.8%	0.25%	-4.73%
甘肃省	124,900,679.84	85,404,251.39	31.62%	257.47%	502.59%	-27.81%
减：内部抵销数	-234,999,188.33	-237,516,358.64	-1.07%	-6.7%	-7.68%	1.0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1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2年末		2011年末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货币资金	575,671,276.33	3.6%	1,302,738,750.48	7.61%	-4.01%	
应收账款	549,352,222.93	3.44%	720,719,465.93	4.21%	-0.77%	
存货	108,236,172.86	0.68%	226,241,029.18	1.32%	-0.64%	
长期股权投资	649,611,318.31	4.07%	647,451,159.68	3.78%	0.29%	
固定资产	12,730,901,128.71	79.71%	12,751,058,112.56	74.51%	5.2%	
在建工程	886,747,252.46	5.55%	773,140,876.59	4.52%	1.03%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2年		2011年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短期借款	1,570,000,000.00	9.83%	1,847,100,000.00	10.79%	-0.96%	
长期借款	9,026,588,580.98	56.52%	9,236,453,137.74	53.97%	2.55%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1、热电联产优势：公司所属火电机组总装机278.5万千瓦。其中热电联产机组为146.5万千瓦，占火电总装机的52.6%，目前承担了吉林省内通化、白山、四平、吉林市主要集中供热，随着上述城市供热需求的增加，公司供热量将有稳定的增加。

2、高参数、大机组优势：公司现有60万千瓦以上机组容量120万千瓦，占火电总装机的43%，各项指标均处于行业同类机组先进水平；

3、新能源优势：公司目前拥有风电装机49.8万千瓦，占公司总装机容量的15.17%，技术、管理、人才均已成熟，具有快速发展新能源的基础。公司实施的“北稳西征南扩”新能源发展战略，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优势，选择资源好、效益好的华东、甘肃等地区发展新能源项目，将进一步提高投资效率和经营效益，并形成火（热）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相互补充、比例科学的合理电源布局。

4、全力拓展工业供热市场：随着国家提高对城市治理大气污染和能源利用率的要求，公司通过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背压机组项目投资建设拓展工业蒸汽供热市场，符合国家鼓励类产业政策。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	其他	142,800,000.00	140,000,000	2.8%	140,000,000	2.8%	142,800,000.00	8,71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增资扩股
合计		142,800,000.00	140,000,000	--	140,000,000	--	142,800,000.00	8,710,000.00	--	--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贷款对象	是否关联方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担保人或抵押物	贷款对象资金用途	展期、逾期或诉讼事项	展期、逾期或诉讼事项等风险的应对措施
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15,000	6%	信用借款	流动资金借款	无	
合计	--	15,000	--	--	--	--	--

说明

2012年9月27日，公司通过中电投财务公司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委托贷款1亿元，期限1年，本贷款自2012年9月27日至2013年9月26日止；2012年10月17日，公司通过中电投财务公司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委托贷款0.5亿元，期限1年，本贷款自2012年10月17日至2013年10月16日止。上述委托贷款合同正在履行中。

3、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营业收入(元)	营业利润(元)	净利润(元)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行业	电力、热力、工业蒸汽生产与销售	39,191万元	1,732,891,923.15	310,857,941.26	429,377,414.07	-72,621,133.45	-73,136,474.41
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行业	电力生产与销售	15,600万元	904,047,043.37	173,324,890.07	81,221,459.56	-15,663,782.12	-15,557,815.27
蒙东协合镇赉	子公司	电力行业	电力生产与销售	7,500万元	387,908,982.32	71,977,104.54	33,118,617.77	-6,378,304.58	-6,378,304.58

第一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售							
蒙东协合镇赉第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行业	电力生产与销售	7,500万元	367,097,965.52	72,761,308.31	33,228,702.32	-5,607,962.98	-5,607,962.98	
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行业	电力生产与销售	15,000万元	445,109,502.30	146,648,437.91	26,711,268.55	-20,597,449.08	-21,610,430.03	
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行业	电力生产与销售	15,000万元	438,212,918.77	145,079,124.96	34,198,344.42	-13,603,813.17	-13,614,539.42	
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行业	电力生产与销售	66,912万元	1,504,617,518.86	699,476,091.07	124,900,679.84	3,207,338.67	866,350.09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电力行业	电力、热力生产与销售	83,666万元	2,358,461,458.34	-202,516,983.22	480,233,029.85	-269,905,613.36	-242,981,963.36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电力行业	电力、热力生产与销售	34,902万元	1,506,929,849.40	-408,011,624.45	453,874,665.03	-187,087,834.39	-165,986,650.05	
四平合营公司	参股公司	电力行业	电力、热力生产与销售	161,000万元(港币)	1,077,662,772.95	811,590,799.40	542,771,732.48	70,842,187.31	53,123,196.07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力、热力、工业供气的生产、建设、经营以及与热电厂有关的粉煤灰综合利用等其他产品与服务。供热机组装机容量25万千瓦。

(2) 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新能源及可再生能源相关领域的开发、建设、经营、CDM交易等。风电机组装机容量9.9万千瓦。

(3) 蒙东协合镇赉第一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开发建设运营风电场等。风电机组装机容量4.95万千瓦。

(4) 蒙东协合镇赉第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开发建设运营风电场等。风电机组装机容量4.95万千瓦。

(5) 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占51%的权益。经营范围为开发建设运营风电场等。风电机组装机容量4.95万千瓦。

(6) 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占51%的权益。经营范围为开发建设运营风电场等。风电机组装机容量4.95万千瓦。

(7) 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合计占51%的权益。经营范围为开发建设运营风电场等。风电机组装机容量20.1万千瓦。

(8)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的参股公司，本公司占25.66%的权益。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电力、热力及相关产品。供热机组装机容量60万千瓦。

(9)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的参股公司，本公司占40%的权益。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电力、热力及相关产品。供热机组装机容量40万千瓦供热机组。

(10) 四平合营公司：本公司的中外合作参股公司，本公司占19.9%的权益。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电力、热力及相关产品。供热机组装机容量20万千瓦。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松花江热电背压机组	132,241	36,468.9	36,468.9	27.63%	
吉电股份松花江二期1*300MW机组扩建工程2号机	130,481.04	11,943.36	20,047.31	15.36%	
吉电股份四平二期机组1*300MW扩建工程2号机	126,712	2,987.62	19,665.49	15.52%	
东南热电项目2×300MW级超临界燃煤热发电机组	200,000	1,707.79	5,494.05	2.75%	
吉电股份浑江发电公司通天沟灰场七期子坝	7,000	766.86	1,559.33	22.28%	
吉电股份长岭三十号二期风电项目	37,713.52	1,068.38	1,497.37	3.97%	
吉电股份白城发电公司2*660MW项目	493,678	18,297.27	1,293.08	3.8%	2012年实现利润1,540万元
吉电股份腰井子二期风电项目	38,304.71	821.11	1,241.84	3.2%	
合计	1,166,130.27	74,061.29	87,267.37	--	--
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说明					

七、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由于我国经济发展速度放缓，区域全社会用电需求不旺，用电负荷增长放缓，预计2013年吉林省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约5.6%左右，电力市场供大于求的矛盾依然存在。

2、东北地区积极推进发电用电合同交易工作，让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节能减排标准的用户、发电厂能够直接进行电力交易，用电力市场化手段促进地方经济发展，提高发电设备利用率，促进产业结构转型，推动经济发展。

3、2012年11月东北送华北二通道正式投产，东北向华北输电能力实现了翻倍增长，以此契机，争取东北送华北电量规模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

(二)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以公司“三步走”战略为指引，以三个市场为中心，电力上、下游产业协同发展；以提高发展质量为重点，实现发展方式的战略性转变；继续深化调整结构，优化发展火电项目，积极发展风电和太阳能产业，形成火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相互补充、比例科学的电源布局；积极拓展热电联产、择机收购煤炭资源，通过优质资产整合，构造合理的产业链条。

（三）2013年度工作重点

2013年公司以发展战略为指引，全面落实“质量效益双增长，改革发展双突破”的工作总体要求；以安全生产为基础，推行安全风险预控式管理；以减亏止亏为总体经营目标，深化实施标准成本管理，挖掘内部潜力；以提升主业盈利能力为导向，优化发展项目，改善资产结构；以优势项目为依托，发挥上市公司的融资平台作用，继续推进资本运作；以完善管控一体化机制、深化管理提升活动、推进对标管理为重点，全面提升管理能力；以人才兴业强企为根本，大力实施人才工程，全面提升全员素质能力水平。

围绕这一思路，2013年公司工作的主线是：提升管理效益，加快转型升级。

提升管理效益，一方面是完善管控一体化机制，深化管理提升，开展“管理形象三年提升”活动，推进对标管理和运营诊断，全面提升管理能力、管理水平和管理形象；一方面是围绕减亏止亏的总体经营目标，深化实施标准成本管理，全力开拓电热市场，积极推进资本运作，提升企业根本经营能力和绩效；同时以管理促效益，以效益看管理，实现管理、效益“双提升”。

加快转型升级，重点是增量转型和存量升级。增量转型，就是转变发展方式，坚持电为主业，以新能源为主引领发展，优化发展火电，实施热电联产，收购优质煤炭资源，延伸产业链，提高发展质量和主业盈利能力。存量升级，就是以国家开展燃煤电厂综合升级改造为契机，通过采用先进发电技术和管理办法以及机组综合改造，实现设备升级、管理升级、指标升级、效益升级。

（四）公司2013年资金解决方案

1、为更好的应对未来货币政策的变化，一方面要正确处理好资金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关系，确保资金供应；另一方面加强银企间的合作，增加公司在各商业银行的授信额度，确保债务到期和再融资的衔接。

2、2013年同步开展光伏、风电、背压机组等多个不同类型项目，为保证项目资金需求，降低财务费用，公司进一步加强银企合作，将所有项目进行打包，发挥整体优势，统一与各银行进行磋商，争取贷款额度和优惠条件。

3、积极推进结构化融资，继续开展债务重组，置换相对较高利率贷款工作，大力开展银行承兑汇票付款和贸易链融资业务，利用融资成本低、操作方便等特点，有效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

4、收集国家和地方财政、税收的优惠政策，积极运作争取各项政府补助，在新能源、节能减排、淘汰落后产能、银行贴息等方面获得财政、金融、税收等方面的支持。

（五）公司面对的风险

1、电煤价格波动风险。自2013年起取消重点合同、取消电煤价格双轨制，由煤炭企业和电力企业自主协商确定价格。电煤价格波动加大，从而影响公司利润波动。

2、吉林省电力市场供需矛盾短期无法解决的风险。由于吉林省电力市场新建机组集中投入运行，电力需求侧增长缓慢，电力供大于求矛盾将持续存在，将可能影响公司经营状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为防范财务风险，更加客观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应收债权更谨慎的体现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和风险状况，2012年10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对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进行了变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从2012年1月1日起执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影响公司2012年度坏账准备减少、利润总额增加715万元。

九、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2008年审计署对中电投集团公司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检查时对本公司进行了延审检查，公司下属公司存在超比例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1,410万元的事项。根据2012年4月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从2011年起至2013年，分三年从本公司当年工资总额中消化处理。本年从工资总额中消化处理追溯调增期初其他应收款，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434万元。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吉林监管局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利润分配制度（包括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进一步的细化，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及监督约束机制，关于《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条款作相应的修订议案已经2012年7月27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12年7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的公告），并于2012年8月13日通过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详见公司2012年8月1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的公告）。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制定及执行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的职责明确，能发挥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了维护。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公司近3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公司近3年未分配股利，未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2年	0.00	-448,397,323.57	0%
2011年	0.00	13,529,771.34	0%
2010年	0.00	13,466,397.20	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社会责任情况

1、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有关环保方面的相关要求，加大科技投入，加强安全运行、节能减排、自动化控制等先进技术推广，认真履行环保监督职责，提高环境保护水平。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在经营形势十分困难的情况下，采取有效措施，实施脱硫旁路烟道封堵工作和低氮燃烧器改造工作，为主要污染物减排奠定基础，顺利完成了2012年国家主要污染物核查核算工作。2012年公司供电煤耗完成320.09克/千瓦时，同比减9.27克/千瓦时，节约标煤近11.87万吨。2012年全年，SO₂排放绩效0.48克/千瓦时，同比降低0.18克/千瓦时；烟尘排放绩效完成0.26克/千瓦时，同比基本持平；氮氧化物排放绩效为2.59克/千瓦时，同比降低0.97克/千瓦时。废水排放达标率100%。废渣绩效完成0.21千克/千瓦时，同比持平。

2、公司充分尊重各方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在经济活动中秉承诚实守信、公平公正的原则，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促进公司能够平稳健康发展。

3、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等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按照国家及当地主管部门的规定、要求，为企业员工缴纳医疗保险金、养老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工伤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和公积金。公司切实保护员工的各项权益，为提升企业的凝聚力，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而不断努力。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吉电股份为保障电煤的稳定供应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于2010年2月9日参股隆达公司,持有该公司股权比例的49%。同时,吉电股份与隆达公司签订《长期煤炭购销合同》,约定吉电股份向隆达公司预付2亿元人民币煤款,用于隆达公司采购意隆煤业所产煤炭;次日,隆达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内蒙古圣泰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泰集团)旗下的全资子公司意隆煤业签订了《长期煤炭购销合同》,约定隆达公司向意隆煤业预付2亿元人民币煤款,用于采购意隆煤业所产煤炭,意隆煤业保证将包尔露天矿所产全部经铁路运输的煤炭销售给隆达公司,不得向第三方销售,且每年供应的煤炭不低于260万吨,自预付煤款到达账户之日起2年内分期均衡还款,按月以煤抵款。	16,578	否	2011年12月19日,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了吉电股份诉意隆煤业股东代表诉讼一案。经过多次开庭,最终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调解书。	在法院的组织下最终达成调解合意,民事调解书的主要内容为:意隆煤业于调解书生效后三个月之内支付吉电股份煤炭1万吨,质量标准为3100大卡/千克(±100大卡/千克),运费由意隆煤业承担。该案件维护了我公司的合法权益,未对我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民事调解书已执行完毕	2012年08月08日	巨潮网公司2012第34号公告

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媒体质疑事项。

二、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采购商品	评价服务费	市场价	45	45	100%	按合同约定	45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接受劳务	脱硫工程	市场价	526.33	526.33	100%	按合同约定	526.33	2011年10月10日	《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1-051）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接受劳务	脱销工程	市场价	352.13	352.13	100%	按合同约定	352.13	2009年06月26日	《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09-030）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接受劳务	设计服务费	市场价	9	9	100%	按合同约定	9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接受劳务	脱硫运行费用	市场价	586.98	586.98	100%	按合同约定	586.98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接受劳务	背压机工程	市场价	3,906.63	3,906.63	100%	按合同约定	3,906.63	2012年11月22日	《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2-057）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	采购脱硫石膏	市场价	6.23	6.23	100%	按合同约定	6.23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接受劳务	租赁劳务费	市场价	594	594	57.65%	按合同约定	594	2012年04月11日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2-017）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	凉水费	市场价	65.71	65.71	100%	按合同约定	65.71		
通化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接受劳务	劳务费	市场价	436.41	436.41	42.93%	按合同约定	436.41	2012年04月11日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2-017）
吉林省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费	市场价	284	284	100%	按合同约定	284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	采购商品	燃料采购	市场价	40,358.14	40,358.14	27.48%	按合同约定	40,358.14	2012年04月11日	《日常关

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制											告》(公告编号2012-017)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采购商品	燃料采购	市场价	7,440.90	7,440.9	5.07%	按合同约定	7,440.90	2011年12月31日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2-034)
电能(北京)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接受劳务	设备监造	市场价	55.50	55.5	100%	按合同约定	55.50			
苏州天河中电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	市场价	62.92	62.92	100%	按合同约定	62.92			
扎鲁特旗扎哈淖尔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采购商品	燃料采购	市场价	41,885.48	41,885.48	28.52%	按合同约定	41,885.48	2013年04月24日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2-017)
中电投河南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接受劳务	热机系统维护	市场价	820.28	820.28	15.69%	按合同约定	820.28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采购商品	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	市场价	10.68	10.68	100%	按合同约定	10.68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采购商品	购视频设备	市场价	10.75	10.75	100%	按合同约定	10.75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出售商品	热力销售	市场价	5,829.05	5,829.05	16.14%	按合同约定	5,829.05	2012年04月11日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2-017)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出售商品	燃料销售	市场价	8,061.92	8,061.92	4.37%	按合同约定	8,061.92	2012年04月11日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2-017)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出售商品	脱硫材料销售	市场价	328.25	328.25	15.65%	按合同约定	328.25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出售商品	燃料销售	市场价	13,204.10	13,204.1	7.13%	按合同约定	13,204.10	2012年04月11日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2-017)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	提供检修劳务	市场价	40.00	40	1.82%	按合同约定	40.00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出售商品	热力销售	市场价	949.98	949.98	2.63%	按合同约定	949.98	2012年04月11日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

											告编号2012-017)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出售商品	粉煤灰销售	市场价	67.76	67.76	13.62%	按合同约定	67.76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出售商品	热力销售	市场价	2,887.26	2,887.26	7.99%	按合同约定	2,887.26	2013年04月24日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2-017)
通化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出售商品	热力销售	市场价	1,688.38	1,688.38	4.67%	按合同约定	1,688.38	2012年04月11日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2-017)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房屋租赁	房屋租赁	市场价	73.06	73.06	100%	按合同约定	73.06		
国电南瑞吉电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	咨询服务	市场价	10.20	10.2	100%	按合同约定	10.20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母公司	关联托管	委托管理	市场价	300.00	300	100%	按合同约定	300.00	2012年04月11日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2-017)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关联托管	委托运行费	市场价	35,354.19	35,354.19	100%	按合同约定	35,354.19	2010年12月31日	《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0-101)
合计				--	--	166,251.22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正常运转。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关联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平合理地进行, 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 以及相关解决措施(如有)				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产生依赖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 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1.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全年预计22,208万元, 报告期向关联方销售产品11,354.67万元。2.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全年预计1,036万元、报告期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1030.41万元。3.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全年预计140,000万元, 报告期采购燃料82,243.62万元。4.受托采购燃料全年预计35,000万元, 报告期受托采购燃料21,266.02万元。5.委托管理全年预计300万元, 报告期发生委托管理费300万元。6.委托管理全年预计运行费40,339万元。报告期发生运行费35,354.19万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无							

2、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债权债务类型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关联方债权	日常往来	否	602.73	-602.73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关联方债权	日常往来	否	1,769.15	-1,605.56	163.59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关联方债权	日常往来	否	842.26	-842.26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关联方债权	日常往来	否		518.9	518.9
镇赉华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关联方债权	日常往来	否		313.67	313.67
中电投河南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关联方债权	日常往来	否	155	-155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日常往来	否	3,808.85	-1,521.41	2,287.44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日常往来	否	3,948.28	-253.73	3,694.55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日常往来	否	10,823.5	-10,823.5	
国电南瑞吉电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日常往来	否	9.44	-9.44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日常往来	否	497.84	-497.84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关联方债务	日常往来	否	3,217.89	874.23	4,092.12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关联方债务	日常往来	否	4,746.38	-4,746.38	
扎鲁特旗扎哈淖尔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关联方债务	日常往来	否	4,261.5	8,884.55	13,146.05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关联方债务	日常往来	否	597	-575	22
电能（北京）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关联方债务	日常往来	否	10	-10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关联方债务	日常往来	否		49.72	49.72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关联方债务	日常往来	否		96.67	96.67
上海电投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关联方债务	日常往来		1,849.77		1,849.77
吉林省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应付关联方债务	日常往来	否	148.05	-40	108.05
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关联方债务	日常往来	否	11.52		11.52
苏州天河中电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关联方债务	日常往来	否		7.2	7.2
中电投河南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关联方债务	日常往来	否		15.02	15.02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应付关联方债务	日常往来	否		631.11	631.11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关联方债务	日常往来	否	49.78	-49.78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应付关联方债务	日常往来	否	1,000		1,000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关联方债务	日常往来	否		0.1	0.1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母公司	应付关联方债务	日常往来	否	7,129		7,129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付关联方债务	日常往来	否		63.07	63.07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债权债务往来均属于经营性业务往来，未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3、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①本报告期末，公司存于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存款余额为305,448,306.77元；

②本报告期末，公司归还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短期借款4,000万元，在中电投财务公司长期借款380,951,897.78元；通过集团公司在中电投财务公司长期借款106,000万元；

③本报告期末，公司归还中电投集团公司短期融资券50,000万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2-018）	2012年04月1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与中电投财务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2-019）	2012年04月1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托管情况说明

①公司继续受托管理大股东——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相关股权、资产，每年度末收取受托管理费300万元。

②报告期内公司受四平合营公司委托，管理其所属四平热电厂1号、2号、3号发电供热机组的生产运行、维修、管理及燃料供应。2012年运行费35,354.19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万元）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资产委托管理	260,637	2012年01月01日	2012年12月31日	300	协议价	增加利润	是	大股东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运行管理	119,648	2012年01月01日	2012年12月31日	317.88	按托管合同约定	增加利润	是	参股公司

(2) 租赁情况

租赁情况说明

2011年12月公司四平第一热电公司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合同期限三年，合同标的23,086万元，获得融资租赁资金18,000万元。现该合同正在履行中。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重大合同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东电三公司					招标	28,000	否		正在履行中
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公司					招标	19,600	是	实际控制人下属企业	正在履行中
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	13,393.8	否		正在履行中
长岭中电投第一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	17,998.2	否		正在履行中
长岭中电投第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	17,998.2	否		正在履行中

四、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一、能交总	一、能交总承诺事项： 1. 延长股份禁售期的承诺； 2. 通过二级市场用10,000万元资金择机增持吉电股份社会公众股，及增持计划完成后6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股份的	2006年07月24日	2006年7月24日至承诺履行完成日	一、公司第一大股东人能交总承诺事项： 1. 延长股份禁售期的承诺，该项承诺正在履行中，无不履行承诺的迹象。2. 通过二级市场用10,000万元资金择机增持吉电股份

		<p>承诺；</p> <p>3.关于转让四平合营公司七家中外合作经营企业35.1%股权的承诺；</p> <p>4.关于吉林桦甸油页岩开发项目；</p> <p>5.转让新项目开发权的承诺；</p> <p>6.持有吉电股份比例不低于25%的承诺。</p>		<p>社会公众股，及增持计划完成后6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股份的承诺，该项承诺已履行完毕。</p> <p>3. 关于转让四平合营公司七家中外合作经营企业35.1%股权的承诺，该项承诺已履行完毕。</p> <p>（注：经2010年7月8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0年7月28日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大股东能交总及实际控制人——</p> <p>中电投集团决定以清洁能源的风电资产优化存在关停风险的小火电资产，将实际控制人下属内蒙古锡林格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泰合风电51%股权和里程协合风电51%股权，按协议方式转让给吉电股份，优化能交总转让四平合营35.1%股权的特别承诺事项。上述风电资产转让完成后，能交总不再以履行股改承诺的方式向吉电股份转让其持有的四平合营35.1%股权。2010年8月9日，公司已经成功收购吉林泰合51%股权和吉林里程协合51%股权。</p>
--	--	---	--	--

					<p>)</p> <p>4. 关于吉林桦甸油页岩开发项目，该项承诺已履行完毕。（注：经2010年7月8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0年7月28日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大股东能交总及实际控制人——中电投集团决定以上述风电资产的后续开发项目优化无法开发的油页岩综合开发项目，即中电投集团将泰合风电、里程协合风电后续投资建设项目转由吉电股份开发，优化能交总因未能获得国家有权部门的最终核准文件，而无法转由吉电股份开发的吉林桦甸油页岩综合开发项目的特别承诺事项。2010年12月30日，公司已经成功收购泰合风电后续建设项目-镇赉第二风电100%股权和里程协合后续建设项目-镇赉第一风电100%股权。</p> <p>5. 转让新项目开发权的承诺，该项承诺已履行完毕。（注：公司于2008年6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吉林电力股份有限</p>
--	--	--	--	--	--

					<p>公司关于白城2×60万千瓦新建工程项目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的公告》。目前，白城2×60万千瓦新建工程已由吉电股份独资建设，该项目1号、2号机组分别于2010年和2011年投入商业运营。）</p> <p>6. 持有吉电股份比例不低于25%的承诺，该项承诺已履行完毕。（注：已通过公司向能交总公司定向增发6000万股股份，购买松花江热电94%股权的交易得以实现，能交总持有吉电股份25.58%股权。）</p>
	二、中电投集团	<p>二、中电投集团承诺事项：将持有白山热电60%股权、通化热电60%股权在项目建成盈利后一年内以现金交易或其他方式出售给公司。</p>	2006年07月24日	2006年7月24日至承诺履行完成日	<p>二、公司实际控制人中电投集团承诺事项：白山热电60%股权、通化热电60%股权注入：自2008年白山热电、通化热电投产后，电煤价格持续上涨，且电煤质量大幅度下降，使得发电燃料成本增幅较大，加上巨额财务费用，致使白山热电、通化热电项目连年亏损。截止本报告期，白山热电60%股权、通化热电60%股权不符合当时承诺中的注入条件。</p>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能交总	<p>为确保公司大股东能交总做出的股改优化方案的顺利实施，保护投资者利益，能交总对拟注入吉电股份的风电资产做出了未来三年盈利预测及保障措施。</p> <p>1、盈利预测：泰合风电2010-2012年盈利预测分别为1008.35万元、1563.19万元、1506.99万元；里程协合风电2010-2012年盈利预测分别为：2082.25万元、2312.28万元、2309.81万元。2、为了切实保障吉电股份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泰合风电、里程协合风电盈利预测金额能够实现，能交总提出如下措施：</p> <p>（1）本次优化股改承诺暨关联交易方案实施完成后，在满足泰合风电、里程协合风电编制的2010年度、2011年度、2012年度的盈利预测报告中所称的基本假设前提下，如若泰合风电、里程协合风电在预测期内实际累计实现净利润未达到上述盈利预测累计数，能交总将在吉电股份2012年报披露后一个月以内，以货币资金向吉电股</p>	2010年07月12日	2010年7月12日 - 2012年年报披露后一个月以内	该项承诺正在履行中。

		<p>份补足。具体计算如下：利润补偿金额=[两家风电公司2010、2011、2012年度三年累计净利润预测数（10,782.88万元）-两家风电公司2010、2011、2012年度三年累计实际净利润数]×吉电股份持有的两家风电公司股权比例（51%）。如两家风电公司三年累计利润预测数减去三年实际盈利数为正值的话，能交总应当在吉电股份2012年报披露后一个月以内，依据上述计算公式以现金方式向吉电股份支付利润补偿金额。</p> <p>（2）能交总承诺自优化方案实施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泰合风电、里程协合风电盈利预测报告预测期止，不通过证券市场挂牌交易出售现持有的吉电股份的股份。上述两项措施为不可撤销的事项。</p>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p>1、股改承诺中白山热电60%股权、通化热电60%股权未注入吉电股份的原因：自2008年白山热电、通化热电投产后，电煤价格持续上涨，且电煤质量大幅度下降，使得发电燃料成本增幅较大，加上巨额财务费用，致使白山热电、通化热电项目连年亏损。截止本报告期，白山热电60%股权、通化热电60%股权不符合当时承诺中的注入条件。</p> <p>2、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股改优化承诺中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和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实际完成净利润未达到三年盈利预测的承诺，大股东吉林能交总正在履行利润补偿承诺。</p>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是				
承诺的解决期限	2012年10月9日-2020年末。				
解决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电投集团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避免同业竞				

	<p>争的解决方式</p> <p>1、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p> <p>(1) 中电投集团承诺用5到8年时间，将集团直接或间接保有的吉林省范围内的电力资产，在该等资产符合相关条件且吉电股份具有相应业务资质时注入吉电股份，以减少因为委托管理产生的关联交易。</p> <p>(2) 中电投集团承诺通过推动吉电股份资产结构和业务结构的改变，降低中电投集团及中电投集团关联企业与吉电股份关联交易相关项目下的比重。</p> <p>(3) 中电投集团承诺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吉电股份实际控制人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吉电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吉电股份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吉电股份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p> <p>2、避免同业竞争</p> <p>(1) 中电投集团及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分公司或集团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它公司未来在吉林省投资或发展任何电力业务，在不违反中电投集团在国内外证券市场已公开作出的承诺且吉电股份具有相应业务资质的情况下，均由吉电股份作为中电投集团在吉林区域的投资载体。</p> <p>(2) 对于中电投集团及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分公司或集团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它公司目前在吉林省范围内仍保有的电力资产，中电投集团承诺用5到8年的时间，在该等资产符合相关条件且吉电股份具有相应业务资质时注入吉电股份。</p> <p>(二) 公司第一大股东能交总关于减少和规范规范关联交易承诺、避免同业竞争的解决方式</p> <p>1、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p> <p>(1) 能交总承诺用5到8年时间，将能交总直接或间接保有的吉林省范围内的电力资产，在该等资产符合相关条件时注入吉电股份，以减少因为委托管理产生的关联交易。</p> <p>(2) 能交总承诺通过推动吉电股份资产结构和业务结构的改变，降低能交总及能交总关联企业与吉电股份关联交易相关项目下的比重。</p> <p>(3) 能交总承诺在吉电股份股东大会对涉及能交总及能交总控制的其他企业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4) 能交总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吉电股份控股股东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吉电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吉电股份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吉电股份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p> <p>2、避免同业竞争</p> <p>(1) 能交总及能交总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分公司或能交总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它公司未来在吉林省投资或发展任何电力业务，均由吉电股份作为能交总在吉林区域的投资载体。</p> <p>(2) 对于能交总及能交总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分公司或能交总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它公司目前在吉林省范围内仍保有的电力资产，能交总承诺用5到8年的时间，在该等资产符合相关条件时注入吉电股份。</p>
承诺的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泰合风电	2010年07月12日	2012年12月31日	4,079	1,253	主要原因：一是发电利用	2010年07月12日	公司2010年7月12日第47号

					小时降低影响 主营业务收入 减少; 二是贷款利息 上升影响财务 费用增加; 三是2012年C DM收入减少 。		公告《关于公 司优化股改部 分承诺事项暨 关联交易方案 的公告》披露 于《中国证券 报》、《证券 时报》、《上 海证券报》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 m.cn）
里程协合风电	2010年07月12 日	2012年12月31 日	6,704	1,515	主要原因： 一是发电利用 小时降低影响 主营业务收入 减少; 二是贷款利息 上升影响财务 费用增加; 三是2012年C DM收入减少 。	2010年07月12 日	公司2010年7 月12日第47号 公告《关于公 司优化股改部 分承诺事项暨 关联交易方案 的公告》披露 于《中国证券 报》、《证券 时报》、《上 海证券报》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 m.cn）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梁双才 闫万孝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2年12月26日，经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3年1月14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45万元。

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无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处罚、通报批评及深交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2、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相关规定，未发生私下、提前或选择性向特定对象单独披露、透露公司非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形，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报告期内公司无接待调研机构或人员的事项。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9,097,660	21.34%				-26,000	-26,000	179,071,660	21.34%
2、国有法人持股	179,005,000	21.33%						179,005,000	21.33%
5、高管股份	92,660	0.01%				-26,000	-26,000	66,660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60,002,340	78.66%				26,000	26,000	660,028,340	78.66%
1、人民币普通股	660,002,340	78.66%				26,000	26,000	660,028,340	78.66%
三、股份总数	839,100,000	100%				0	0	839,100,000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规定解除已离任一年的原董事程志光先生限售股份26,0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股东总数	120,8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16,964					
持股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国有法人	25.58%	214,663,054		179,005,000	35,658,054	冻结	35,658,054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4%	9,530,000			9,530,000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	9,355,822			9,355,822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48%	4,000,000			4,000,000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2%	3,530,789			3,530,789		

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丁晓亭	境内自然人	0.39%	3,287,894			3,287,894		
华能吉林发电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6%	3,000,000			3,000,000		
冯朝元	境内自然人	0.36%	2,998,707			2,998,707		
孙国庆	境内自然人	0.33%	2,800,000			2,800,000		
中国工商银行一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2,571,500			2,571,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以外，公司第一大股东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关系不详。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与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同属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年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注4）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35,658,054	人民币普通股	35,658,054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9,5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530,000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9,355,822	人民币普通股	9,355,822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3,530,789	人民币普通股	3,530,789				
丁晓亭		3,287,894	人民币普通股	3,287,894				
华能吉林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冯朝元		2,998,707	人民币普通股	2,998,707				
孙国庆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中国工商银行一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71,500	人民币普通股	2,571,500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以外，公司第一大股东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关系不详。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与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同属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1988年03月18日	12392144-0	7.5亿元	从事地方能源交通项目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除主导产业外还从事建筑装璜、能源新技术、石化等方面经营。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和未来发展策略等	2012年营业收入512,320万元，利润总额-92,092万元，净利润-46,495万元。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是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在吉林区域的全资子公司，负责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在吉林区域电力项目发展的前期工作和地方政府协调、沟通工作。通过其控制的吉电股份完成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在吉林区域电力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生产运营管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除持有吉电股份25.58%的股权之外，无持有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股权情形。				

报告期控股股东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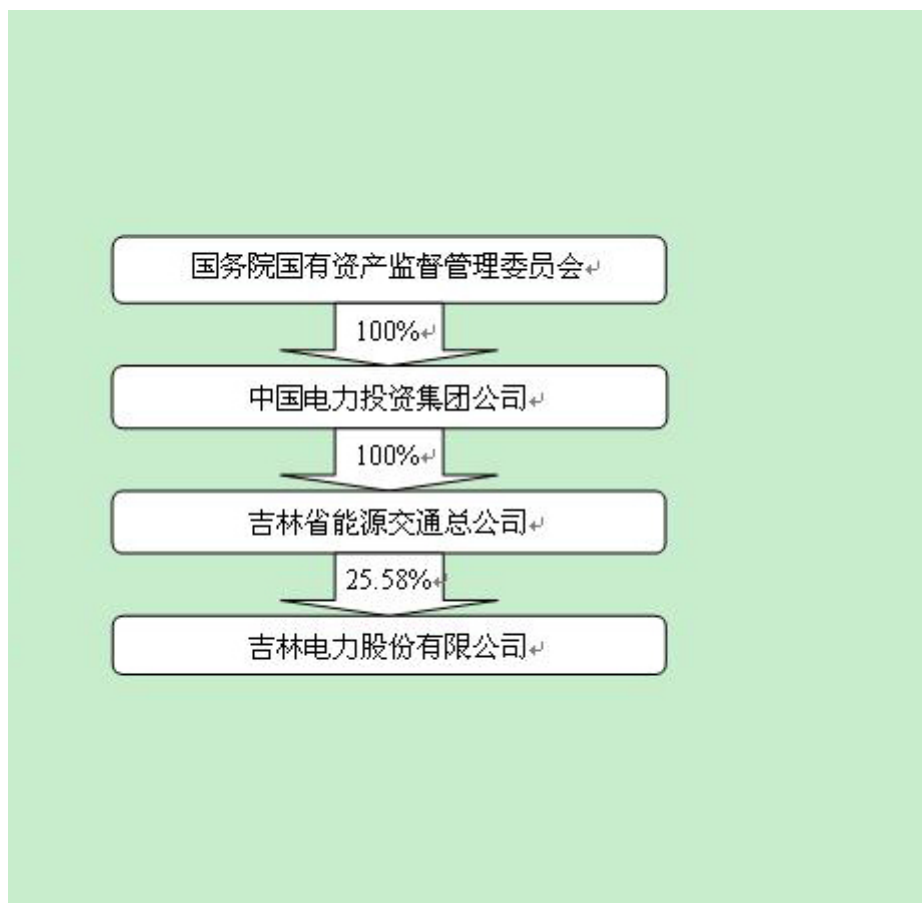
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陆启洲	2003年08月31日	71093105-3	120亿元	实业投资管理；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生产、销售；电能设备的成套、配套、监造、运行及检修；电能及配套设备的销售；招投标代理；电力及相关技术的科技开发；电力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等。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和未来发展战略等	2012年营业收入1794亿元；利润总额53.28亿元，净利润29.41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都实现了大幅度增长。公司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发展为第一要务；坚持电为核心，煤为基础，产业一体化协同发展；坚持以调整结构、促进创新、优化布局、转变发展方式为重点，创新发展思路，落实国家能源战略，履行央企职责。争取在2020年前成为整体实力突出，可持续发展能力显著的国际一流能源企业集团。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分别直接或间接持有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63.59%、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61.70%、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54.66%、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6.72%、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69.40%、中国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25.58%等6家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				

报告期实际控制人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股东名称/一致行动人姓名	计划增持股份数量	计划增持股份比例 (%)	实际增持股份数量	实际增持股份比例 (%)	股份增持计划初次披露日期	股份增持计划实施结束披露日期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158,850,000	25.58%	0	0%	2012年02月27日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7,080,000	1.14%	0	0%	2012年02月27日	

其他情况说明

2012年2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一系列议案，公司拟开展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工作，本次发行不超过数量6.21亿股，募集资金不超过17.84亿元，用于松花江热电新建背压机组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于2012年4月16日已经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认购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额的26.72%，股数约为1.66亿股。认购前后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2012年12月12日，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有条件通过，2013年2月18日，收到证监会《关于核准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目前，公司正在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的工作。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周世平	董事长	现任	男	58	2011年12月09日	2014年12月09日				
陶新建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1年12月09日	2014年12月09日				
安涛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11年12月09日	2014年12月09日	28,600			28,600
陈立杰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3	2011年12月09日	2014年12月09日				
沈汝浪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1年12月09日	2014年12月09日				
才延福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1年12月09日	2014年12月09日				
李书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3	2011年12月09日	2014年12月09日				
董蕴华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61	2011年12月09日	2013年01月14日	5,000			5,000
姚建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1年12月09日	2014年12月09日				
李厚新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4	2011年12月09日	2014年12月09日				
李羽	监事	现任	男	55	2011年12月09日	2014年12月09日				
邱荣生	监事	现任	男	58	2011年12月09日	2014年12月09日				
李春华	监事	现任	女	50	2011年12月09日	2014年12月09日				
牛国君	监事	现任	男	42	2011年12月09日	2014年12月09日				
靳东来	副总经理、党委书记	现任	男	52	2012年10月23日	2014年12月09日				
曲晓佳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现任	男	57	2011年12月09日	2014年12月09日	26,000			26,000
吴润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1年12月09日	2014年12月09日				
刘玉斌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11年12月09日	2014年12月09日	7,700			7,700
宋新阳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5	2011年12月09日	2014年12月09日	21,580			21,580
合计	--	--	--	--	--	--	88,880			88,880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周世平	2006.06-2011.06 中电投华东分公司党组书记、总经理，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1.06-至今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总经济师 2011.12-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陶新建	2006.03-2009.02 安徽淮南平圩发电公司 总经理 2009.03-2009.05 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技术总监 2009.06-2011.02 中电投东北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2011.03-2011.07 中电投吉林核电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1.07-2011.12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2011.12-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安涛	2008.4-2011.12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 2011.12-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
陈立杰	2008.2-2008.7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经理、 露天煤业股份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2008.7-2008.10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经理、 露天煤业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2008.10-2009.7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济师兼招标中心主任 2009.07-2011.12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 2011.12-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
沈汝浪	2008.07-2009.05 山东核电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2009.05-2011.08 山东核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2011.08-至今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财务部副主任、 2011.12-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才延福	2008.11-2011.12 白城发电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11.12-2013.2 白城发电公司总经理 2013.2-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生产技术部主任 2011.12-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李书东	2008-2011.7 原东北电网公司调研员 2011.12-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姚建宗	2001.5-2008.12 吉林大学理论法学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 2005.7-2008.12 吉林大学法律与经济全球化创新基地主任 2008.12-至今 吉林大学法学院院长 2011.12-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董蕴华	2006-2009 原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9-至今 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调研员 2011.12-2013.1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顾奋玲	2002.9-至今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 2010.12-至今 金河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2.2-至今 中电广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3.1-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李厚新	2007.11-2009.05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团委书记（总部部门副主任级）兼党群工作部党建工作处处长 2009.05-2009.09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团委书记（总部部门副主任级） 2009.09-至今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监察部副主任 2011.12-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李羽	2007.11-2010.3 中电投河南分公司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工委主任；中电投河南公司职工董事 2010.3-2011.11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2010.3-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2011.12-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邱荣生	2005.10-至今	吉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
	2008.- 2011.12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2011.12-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李春华	2005.11-2008.11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主任
	2008.11-2011.11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主任兼党委办公室主任
	2011.11-2013.2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政治工作部主任兼工会（委）主任
	2013.2-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主任
	2011.12-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牛国君	2006.06-2008.11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7.09-2009.03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松花江项目筹建处副主任(兼)
	2008.11-2009.03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2009.03-2010.03	浑江发电公司副总经理
	2009.03-2010.03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
	2010.03-2011.03	二道江发电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11.03-2011.12	二道江发电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11.12-2013.2	二道江发电公司总经理
	2013.2-至今	白城发电公司总经理
	2011.12-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靳东来	2005.1-2012.10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安生部 副经理
	2012.10-至今	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
曲晓佳	2005.10-2011.12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2011.12-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吴润华	2006.03-2008.04	中电投东北分公司总工程师
	2008.04-2008.12	中电投东北电力有限公司、中电投东北分公司总工程师
	2008.12-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玉斌	2005.10-2010.3	吉林省发改委固定资产投资处处长
	2010.4-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宋新阳	1999.9-至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世平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总经济师	2011年06月08日		是
沈汝浪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财务部副主任	2011年08月11日		是
李厚新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监察部副主任	2009年09月09日		是
邱荣生	吉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	2005年10月17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以上4人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任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姚建宗	吉林大学法学院	院长	2008年12月10日		是
顾奋玲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	副院长。	2009年9月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以上2人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均未在其他单位任职。
--------------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薪酬计划，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确定依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是根据《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确定。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津贴是根据公司200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管理办法》确定。

实际支付情况：公司严格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与确定依据支付报酬。单位：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周世平	董事长	男	58	现任			
陶新建	董事、总经理	男	50	现任	42.35		42.35
安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46.92		46.92
陈立杰	董事、财务总监	男	53	现任	47.84		47.84
沈汝浪	董事	男	47	现任			
才延福	董事	男	49	现任	37.04		37.04
李书东	独立董事	男	63	现任	5		5
董蕴华	独立董事	女	61	离任	5		5
姚建宗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5		5
李厚新	监事会主席	男	44	现任			
李羽	监事	男	55	现任	47.12		47.12
邱荣生	监事	男	58	现任	2.50		2.50
李春华	监事	女	50	现任	33.39		33.39
牛国君	监事	男	42	现任	33.77		33.77
靳东来	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	男	52	现任	5.48		5.48
曲晓佳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男	57	现任	46.92		46.92
吴润华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47.46		47.46
刘玉斌	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46.92		46.92
宋新阳	董事会秘书	男	55	现任	34.95		34.95
合计	--	--	--	--	487.66		487.6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和解聘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董蕴华	独立董事	离职	2012年12月18日	身体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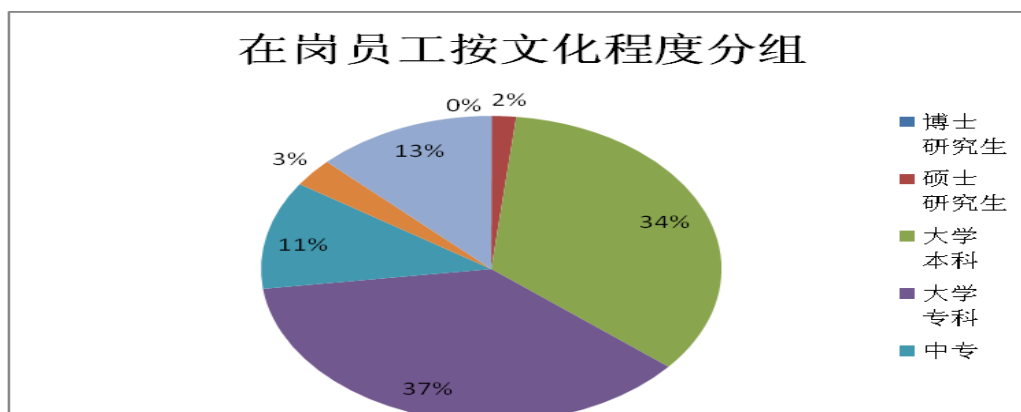
五、公司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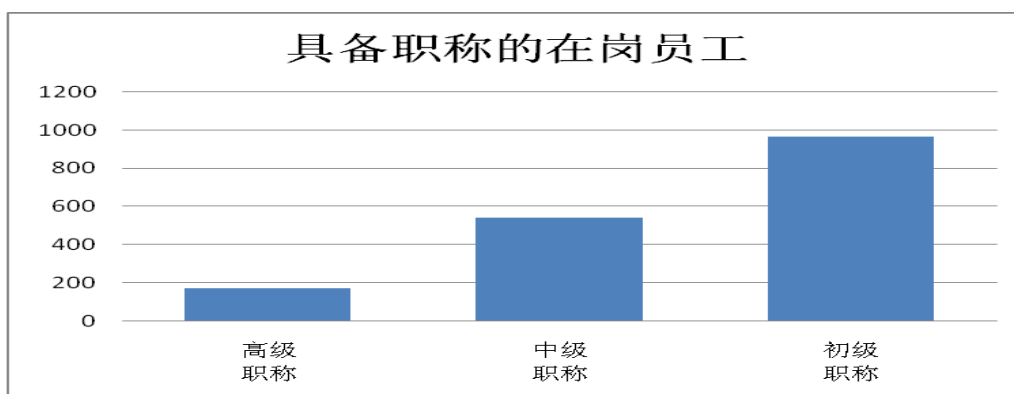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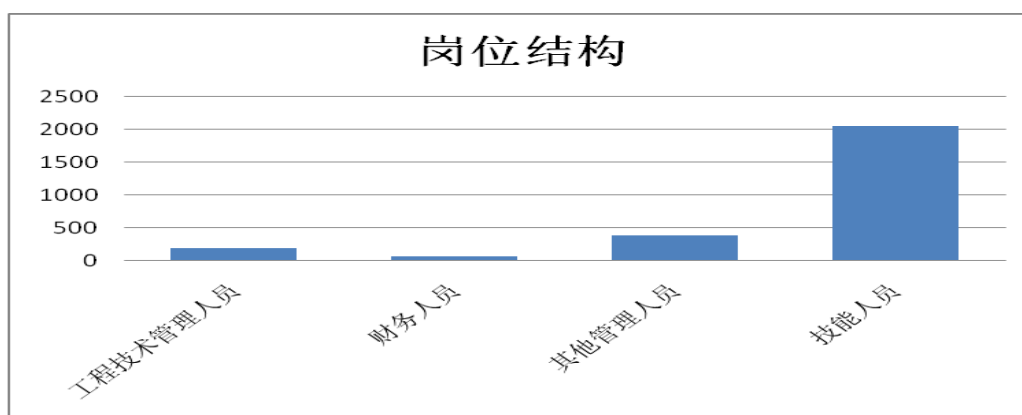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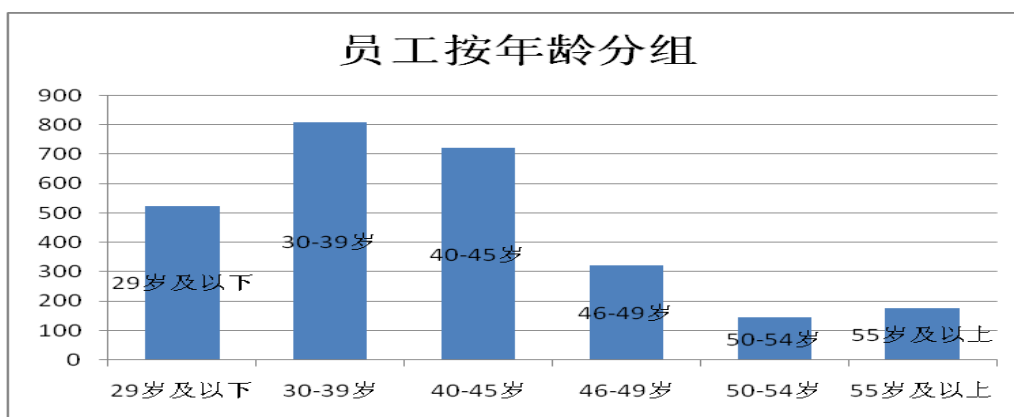
一、在职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职工总数为2963人，其中在岗员工2704人。

公司在岗员工学历、年龄（含不在岗人员）、专业、职称结构表：

分 类	类 别	人 数	所占比例 (%)
学历结构	本科及以上	974	36.02%
	大 专	998	36.91%
	中 专	309	11.43%
	高中及以下	423	15.64%
年龄结构	29岁及以下	526	19.45%
	30—49岁	1857	68.68%
	50—54岁	145	5.36%
	55岁以上	176	6.51%
专业结构	工程技术管理人员	188	6.95%
	销售人员		
	财务人员	65	2.40%
	其他管理人员	390	14.42%
	技能人员	2061	76.22%
职 称	高级职称	174	6.43%
	中级职称	541	20.01%
	初级职称	969	35.84%
	其他	1020	37.72%





二、离退休人员情况

1.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离退休的职工人数1719人。

2. 公司依据以下文件承担了离退休人员除养老金外的部分补贴和医疗费用。

(1) 依据国家劳动部发[1998]22号文件《劳动部、财政部关于核定原行业统筹项目的通知》报告期内公司对离退休人员承担了1114.4万元的统筹外补贴。

(2) 依据国发[1998]44号文《国务院关于建立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决定》，报告期内公司对离休人员承担了93.91万元的医疗补贴。

三、薪酬政策

公司在完善制度体系的同时，推行EVA绩效考核的工作思路，相继制订并发布了《工资总额管理办法》、《员工薪酬管理办法》及《绩效考评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将员工收入直接与发电量挂钩，客观

公正评价各级组织和员工的工作绩效，奖优罚劣，持续改进，形成良性循环，有效促进和提升公司整体绩效和经营业绩。

四、培训计划

依据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目标，为提升公司全体员工的综合素质、专业能力和实际操作技能，推进公司快速、稳定、健康发展，公司举办各类培训班70余期，组织技术讲课650余次，员工参加培训13000余人次，开展师带徒培训129人，一专多能培训633人，全能培训125人，集控主值培训率100%，安全培训合格率100%，全员培训覆盖率100%，有效提高了员工综合素质，培养和造就一支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和学习型、技术型、创新型的员工队伍。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始终致力于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整体治理水平。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分别行使职能。各机构之间相互独立，相互制衡，权责明确。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独立董事人数超过全体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

监事会由5人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2人，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经理层由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组成。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主持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报告期内，先后修订和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公司债务融资工作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制度，并按照证监会的要求，编制了《公司未来三年（2012年至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制度体系建设。

比照《公司法》，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的有关规范性文件不存在明显差异。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参加吉林证监局召开的上市公司实施内部控制规范工作培训会，提升诚信意识、责任意识和合规守法意识；参加吉林证监局组织的吉林辖区上市公司诚信公约签字仪式暨2011年度业绩说明会等活动，强化了公司积极回报投资者的意识，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中国证监会等相关规定，公司年初全面启动“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成立了内控规范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制订了《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召开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动员大会，发动公司全员参与，建立了向管理层、监管部门定期汇报工作机制。

根据公司制定的《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进一步细化了部门及人员安排和各阶段工作内容、工作步骤、时间安排，确定内部控制规范实施范围（包括实施单位范围和业务流程范围），开展风险识别和风险评估。结合风险识别和评估结论，查找内控缺陷；内控缺陷整改；编制内部控制手册。通过内部控制规范的建设和实施，公司风险防控能力进一步提升。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公司已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明确了内幕信息的范围、报告程序、登记备案管理、保密管理及相关的责任追究等。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行为规范，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责任和自律意识得到强化。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后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也未受到监管部门的查处。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1年度股东大会	2012年05月08日	《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与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款、贷款业务的议案》、《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申请办理票据业务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述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2012年05月09日	公司2012年第26号公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年01月16日	《关于向吉林市博大生化有限公司销售蒸汽的议案》、《关于从公司参股单位采购燃料的议案》、《关于向通化能源实业有限公司销售热力的议案》、《关于检修公司为白山、通化热电提供检修工程服务的议案》	上述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2012年01月17日	公司2012年第1号公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年04月16日	《关于投资建设吉林松花江热电背压机组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上述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2012年04月17日	公司2012年第21号公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年08月13日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12年至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上述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2012年08月14日	公司2012年第35号公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年11月12日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吉林长岭腰井子风电场二期工程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吉林长岭三十号风电场二期工程项目的议案》	上述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2012年11月13日	公司2012年第53号公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年12月10日	《关于拟委托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承揽松花江背压机项目脱硫脱硝除尘器多污染物协同控制一体化总承包工程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上述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2012年12月11日	公司2012年第60号公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李书东	9	5	4			否
董蕴华	9	4	4	1		否
姚建宗	9	5	4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1)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按照公司制定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职地履行出席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义务；认真审议会议的各项议案，积极发表意见，参与公司决策；对关联交易、公司重大对外投资、董事及高管人员的提名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共发表10次独立意见和专项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性、专业性，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2)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召开的9次董事会会议所审议的议案无异议，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了相关的书面意见。独立董事履职具体情况请参阅与公司年度报告同时披露的《独立董事2012年度述职报告》。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2012年12月18日，独立董事董蕴华女士因身体原因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呈，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12年12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顾奋玲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2013年1月14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顾奋玲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1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选举顾奋玲女士为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选举顾奋玲女士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一）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履职情况

1、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设立情况：

2012年12月18日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由董事长周世平先生，独立董事李书东先生、董蕴华女士、姚建宗先生和董事陶新建先生组成，主任委员由董事长周世平先生担任。2013年1月15日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由董事长周世平先生，独立董事李书东先生、顾奋玲女士、姚建宗先生和董事陶新建先生组成。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

2、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根据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对公司投、融资计划、对外投资事项进行了事前严格审查，对如何利用资金的杠杆作用，优化资金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及积极调整公司产业结构等方面进行充分讨论，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审计委员会设立情况：

2012年12月18日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董蕴华女士、李书东先生、姚建宗先生和董事沈汝浪先生、安涛先生组成，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中的会计专业人士——董蕴华女士担任。2013年1月15日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顾奋玲女士、李书东先生、姚建宗先生和董事沈汝浪先生、安涛先生组成，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中的会计专业人士——顾奋玲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 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与负责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积极沟通，督促其按时、保质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2) 报告期内,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 认真履行职责, 实施了对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年度财务审计情况进行审查等重要工作。

①积极了解公司报告期内的基本情况, 认真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

2013年1月15日, 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公司总经理对公司报告期内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 审议了公司编制的2012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及报表说明, 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反映了公司截止201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同意以此财务报告为基础提交给负责公司年报审计的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开展2012年度的审计工作。

②对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公司2012年财务报告审计意见的审阅意见

年审会计师进场后, 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本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并不断加强年审会计师的沟通, 督促其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 审计委员会先后于2013年1月15日、2013年4月10日, 与会计师事务所召开了见面会, 对财务报告相关问题交换了意见。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财务报告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进行了审阅。认为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 对公司提交的2012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客观和公正的评价, 经审计后的财务会计报表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的整体经营情况, 同意公司将201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核。

③监督公司内控制度的完善

审计委员会十分关注公司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和人员配置等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专门召开会议听取审计内控部的工作情况汇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及执行情况汇报, 在此基础上对公司整个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完善提出意见。

(三)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提名委员会设立情况:

2012年12月18日前, 公司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姚建宗先生、李书东先生、董蕴华女士、董事周世平先生和陶新建先生担任委员, 姚建宗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013年1月15日后, 提名委员会委员由独立董事姚建宗先生、李书东先生、顾奋玲女士、董事周世平先生和陶新建先生担任委员。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

2、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根据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 对被提名人员进行了认真的资格审查, 认为公司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候选人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符合提名人的条件, 同意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设立情况:

2012年12月18日前,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李书东先生、董蕴华女士、姚建宗先生、董事周世平先生和陶新建先生担任委员, 李书东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013年1月15日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李书东先生、顾奋玲女士、姚建宗先生、董事周世平先生和陶新建先生担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尽责情况和薪酬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的分工, 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 较好的完成了其工作目标和经济效益指标。经审核, 年度内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 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公司年度报告中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实际发放情况一致。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1、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的能力，大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通过公司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权利。

2、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各项资产来源合法，产权清晰，与大股东资产有明确的界定和划分。

3、人员方面：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本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任职和领取报酬。

4、机构方面：公司按照《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建立了良好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设立了董事会下属的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设立了完全独立于大股东的组织机构。

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的财务工作人员，建立了规范、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独立依法纳税。

七、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业特点、国家政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

中电投集团和能交总所属电厂与吉电股份的全资、控股、合营、联营电厂共同处于吉林电网和甘肃电网，各电厂的上网电量根据吉林省人民政府职能机构和电网公司以及甘肃省人民政府职能机构和电网公司编制的年度发电计划确定，具体的调度计划由电网公司依据购售电合同及并网调度协议，按照电网运行的整体需要制定。吉电股份下属各电厂与能交总及其下属电厂均根据与上述电网公司签订的《购售电合同》和《并网调度协议》发电，上网电量直接受政府部门监管和电网公司统一调度、管理。中电投集团、能交总无法决定上网电量的分配和调度；上网电量电价由国家有权部门制定，中电投集团、能交总无法控制各电厂的上网电价。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及激励约束机制主要是采用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制度。根据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将高级管理人员的奖惩、岗位业绩同公司的经营业绩、安全生产、勤政廉政等考核指标挂钩，形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及激励约束机制。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根据吉林证监局《关于做好吉林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有关工作的通知》（吉证监发[2012]37号）的要求，公司自2012年3月起启动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规范工作实施方案》，并按时完成了内控实施方案各时间节点的工作任务，包括：确定内部控制规范实施范围；开展风险识别和风险评估；结合风险识别和评估结论，查找内控缺陷；内控缺陷整改；编制内部控制手册。通过内部控制规范的建设和实施，公司风险防控能力进一步提升。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的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控制目标提供合理保证，而且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随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改变而改变，本公司内部控制设有检查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识别，本公司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依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办法》、《内部会计控制规范》、《预算管理办法》等内部财务管理与控制制度，并严格执行。设置了独立的会计机构，会计岗位的设置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能够起到互相牵制的作用。财务核算采用专业财务软件，根据岗位职责设置了不同级别的访问权限，信息系统安全、稳定、有效运行。报告期内，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地编制了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情况。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起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完整性、合规性和有效性，并在报告期内经营管理活动中得到有效执行。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情况，未发现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3年04月25日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名称：《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吉电股份于2012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3年04月25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名称：《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为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的质量，增强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做出明确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与年报信息披露相关的其他人员在年报信息披露工作中按照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严格要求，勤勉尽责，在公司年报报告期内未出现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3年04月22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瑞岳华审字[2013]第0679号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中瑞岳华审字[2013]第0679号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及其子公司(统称“贵集团”)财务报表，包括201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2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以及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梁双才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闫万孝

中国·北京

2013年4月22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5,671,276.33	1,302,738,750.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944,322.21	23,604,967.00
应收账款	549,352,222.93	720,719,465.93
预付款项	66,031,957.57	196,107,842.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8,499,605.47	104,699,484.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8,236,172.86	226,241,029.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25,735,557.37	2,574,111,539.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49,611,318.31	647,451,159.6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730,901,128.71	12,751,058,112.56
在建工程	886,747,252.46	773,140,876.59
工程物资	32,644,212.44	118,039,456.7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3,385,675.66	52,771,972.14
开发支出		
商誉	170,223,918.06	170,223,918.06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36,003.97	25,779,922.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45,549,509.61	14,538,465,417.91
资产总计	15,971,285,066.98	17,112,576,957.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70,000,000.00	1,847,1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0,000,000.00	
应付账款	1,695,012,993.11	1,936,400,907.16
预收款项	62,016,591.38	50,791,655.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8,103,341.05	19,887,364.70
应交税费	-425,709,804.63	-653,650,481.26
应付利息	89,992,981.65	86,799,254.38
应付股利	13,174,407.00	13,340,207.00
其他应付款	60,255,291.06	55,215,781.6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0,978,189.14	162,615,735.40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603,823,989.76	4,018,500,424.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026,588,580.98	9,236,453,137.74
应付债券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35,316,778.86	184,704,889.04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224,083.80	1,611,125.7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66,129,443.64	10,122,769,152.48
负债合计	13,469,953,433.40	14,141,269,576.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39,100,000.00	839,100,000.00
资本公积	1,640,730,893.66	1,640,730,893.6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8,426,246.14	98,426,246.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5,569,047.38	-177,171,723.8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2,688,092.42	2,401,085,415.99
少数股东权益	548,643,541.16	570,221,964.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01,331,633.58	2,971,307,380.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971,285,066.98	17,112,576,957.64

法定代表人：陶新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2,574,871.69	927,293,701.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900,000.00	7,133,600.00
应收账款	272,009,434.90	529,967,722.32
预付款项	62,025,171.70	190,604,967.2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943,639.10	32,740,539.89
存货	88,756,366.41	154,662,924.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20,150,000.00	10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641,359,483.80	1,942,403,455.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914,129,481.25	1,912,103,698.6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189,668,677.29	8,015,250,289.02
在建工程	489,150,044.28	689,041,116.22
工程物资	31,961,280.76	118,039,456.7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906,448.76	21,693,332.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28,626.94	23,772,037.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99,344,559.28	10,809,899,930.65
资产总计	12,340,704,043.08	12,752,303,385.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90,000,000.00	1,524,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0,000,000.00	
应付账款	1,026,960,194.73	1,234,748,049.19
预收款项	13,398,491.22	25,601,773.74

应付职工薪酬	16,965,528.57	19,018,144.98
应交税费	-136,720,058.78	-314,267,145.60
应付利息	69,685,937.90	55,783,188.51
应付股利	13,174,407.00	13,340,207.00
其他应付款	63,791,144.59	62,740,089.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553,902.78	66,585,110.96
其他流动负债		25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756,809,548.01	2,938,049,418.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768,667,525.06	6,631,548,945.52
应付债券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35,316,778.86	184,704,889.04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224,083.80	1,611,125.7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08,208,387.72	7,517,864,960.26
负债合计	10,365,017,935.73	10,455,914,378.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39,100,000.00	839,100,000.00
资本公积	1,603,592,640.22	1,603,592,640.2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8,426,246.14	98,426,246.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65,432,779.01	-244,729,879.4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75,686,107.35	2,296,389,006.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340,704,043.08	12,752,303,385.80

法定代表人：陶新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佳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383,719,381.82	4,557,355,772.40
其中：营业收入	4,383,719,381.82	4,557,355,772.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96,765,771.68	4,538,984,843.33
其中：营业成本	4,077,598,521.87	3,959,564,424.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666,868.00	14,127,043.92
销售费用		90,666.80
管理费用	85,786,530.81	82,038,543.30
财务费用	735,554,104.73	480,028,253.16
资产减值损失	-13,840,253.73	3,135,911.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725,389.05	-7,953,862.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773,589.05	-18,294,748.5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5,321,000.81	10,417,066.80
加：营业外收入	29,211,733.42	31,323,122.88
减：营业外支出	3,888,428.27	1,467,952.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793,692.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9,997,695.66	40,272,237.02
减：所得税费用	9,978,051.56	4,159,449.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9,975,747.22	36,112,787.0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8,397,323.57	13,529,771.34
少数股东损益	-21,578,423.65	22,583,015.74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3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3	0.02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469,975,747.22	36,112,787.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8,397,323.57	13,529,771.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578,423.65	22,583,015.7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陶新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佳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854,420,649.03	3,930,623,088.08
减：营业成本	3,574,140,983.66	3,542,171,816.88
营业税金及附加	8,440,249.81	10,125,198.0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3,081,213.63	79,550,837.86

财务费用	564,039,041.26	352,085,252.84
资产减值损失	-7,202,888.49	-5,564,140.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591,013.03	-9,504,409.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639,213.03	-19,845,295.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0,486,937.81	-57,250,286.03
加：营业外收入	23,061,435.46	26,183,480.29
减：营业外支出	33,986.29	1,135,634.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7,459,488.64	-32,202,440.38
减：所得税费用	3,243,410.97	3,205,152.0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702,899.61	-35,407,592.41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8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8	-0.04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0,702,899.61	-35,407,592.41

法定代表人：陶新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佳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57,581,864.03	4,750,066,181.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62,851.64	8,986,969.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218,472.45	155,638,836.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1,163,188.12	4,914,691,986.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95,028,683.12	4,148,093,493.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3,892,985.34	345,437,168.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9,427,932.75	154,764,246.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028,666.83	166,046,57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7,378,268.04	4,814,341,483.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3,784,920.08	100,350,502.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5,565,230.42	24,746,353.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7,830.00	5,5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871,39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93,060.42	311,567,743.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9,898,371.57	1,317,916,409.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072,278.6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6,283,289.1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9,898,371.57	2,048,271,977.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4,205,311.15	-1,736,704,234.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9,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55,000,000.00	5,802,412,497.8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5,000,000.00	6,721,612,497.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16,763,007.01	3,534,466,694.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1,703,107.46	604,930,905.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8,62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62,000.02	4,888,333.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1,028,114.49	4,144,285,932.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6,028,114.49	2,577,326,565.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8,968.59	-95,994.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7,067,474.15	940,876,839.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2,738,750.48	361,861,910.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5,671,276.33	1,302,738,750.48
----------------	----------------	------------------

法定代表人：陶新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佳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36,617,487.26	4,289,881,805.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44,049.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806,439.76	123,104,05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4,423,927.02	4,414,229,905.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7,473,018.21	3,929,419,395.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3,934,061.10	312,048,260.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4,598,136.94	110,034,342.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1,575,581.55	353,431,342.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37,580,797.80	4,704,933,34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843,129.22	-290,703,435.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5,565,230.42	44,126,353.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630.00	5,5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7,038.99	2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22,899.41	302,076,353.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2,657,261.17	1,028,897,415.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1,175,318.6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657,261.17	1,800,072,734.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534,361.76	-1,497,996,380.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15,000,000.00	4,729,061,197.8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5,000,000.00	5,609,061,197.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62,381,420.46	2,627,496,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6,084,176.63	450,886,869.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62,000.02	4,888,333.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1,027,597.11	3,083,272,002.82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9,100,000.00	1,603,592,640.22			98,426,246.14		244,729,879.40	2,296,389,006.96

法定代表人：陶新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佳

三、公司基本情况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1993年4月经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吉改股批（1993）第47号】文批准，由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作为主发起人与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原吉林省电力公司）、交通银行长春分行、吉林省信托投资公司、吉林华能发电公司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26,000.00万元。

1993年4月28日本公司在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20000000017004；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工农大路3088号；现法定代表人：陶新建；经营范围：火电、水电、运输服务、电力项目科技咨询、新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与销售；电站检修及服务业；煤炭批发经营（电力业务许可证有效期至2027年3月26日、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3年6月24日、煤炭经营资格证有效期至2013年5月31日）；供热、工业供气（由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油页岩的勘探、开发、销售、油页岩的炼制、销售、储运（由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客房、餐饮、租赁（由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

1994年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以2：1的比例缩股，注册资本由126,000.00万元减为63,000.00万元。

2002年9月，经吉林省人民政府以【吉政函[2002]79】号文批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2]97号】文核准，本公司3.8亿股普通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流通，股本总额保持不变，股票代码为000875。

2005年7月18日，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投”）与吉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签署了《关于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产权转让协议》，中电投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的母公司，因此中电投成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005年9月2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中电投的收购事宜出具了【证监公司字[2005]91号】行政无异议函。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97号】文批准，经本公司申请，内部职工股已于2006年5月上市流通。本公司已于2006年6月至7月进行了股权分置改革。

2007年2月5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本公司通过定向增发普通股收购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持有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94%的股权。根据本公司与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签署的《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本公司向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定向增发面值为1元的普通股6,0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94元），以换取其对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94%的股权。对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的股权购买价格以该公司经评估的2007年3月31日的净资产值为基础确定。该定向增发事宜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发行新股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公司字[2007]223号）批复同意，2008年11月11日发行的6,000.00万股份上市。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4月22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201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0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所有者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9、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	历史经验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历史经验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0.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15.00
3-4年	50.00	20.00
4-5年	50.00	25.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1000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历史损失经验
------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0%	5%
1—2年	10%	10%
2—3年	20%	15%
3—4年	50%	20%
4—5年	50%	25%
5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燃料、原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11、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对于本集团2007年12月31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③

收购少数股权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2-50	3%-10%	1.8%-8.00%
机器设备	5-20	0%-10%	4.50%-20%
运输设备	5-12	10%	7.50%-18.00%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固定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在建工程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4、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无形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7、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 ①使用费收入：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 ②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18、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递延所得税资产产生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不同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应当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当企业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从而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时，企业应该将其确认为负债，作为递延所得税负债加以处理。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①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①售后租回交易形成融资租赁业务：

售后租回交易被认定为融资租赁，那么该交易实质上转移出租人所保留的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因此，售价以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予以递延，并按该项租赁资产计提折旧时，按与该项资产折旧所采用的折旧率相同的比例对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进行分摊。

②售后租回交易形成经营租赁业务：

售后租回交易被认定为经营租赁，应当分别情况处理：若有确凿证据表明售后租回交易是按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售后租回交易不是公允价值达成的，有关应于当期确认。但若该损失将由低于市价的未来租赁付款额补偿，应将其递延，并按与确认租金费用相一致的方法分摊预计的资产使用期限内；售价高于公允价值的，其高于公允价值部分应予递延，并按预计的使用期限内摊销。

21、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本集团2012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为防范财务风险，更加客观的反映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本集团的应收债权更谨慎的体现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和风险状况，

2012年10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对本集团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进行了变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从2012年1月1日起执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影响本集团2012年度坏账准备减少、利润总额增加715万元。

详细说明

单位：元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为防范财务风险，更加客观的反映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本集团的应收债权更谨慎的体现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和风险状况，对本集团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进行了变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从2012年12月31日起执行。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坏账准备、资产减值损失	7,150,000.00

22、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008年审计署对中电投集团公司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检查时对本公司进行了延审检查，本公司存在超比例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1,410万元的事项。根据2013年4月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决定从2011年起至2013年，分三年从本公司当年工资总额中消化处理。本集团本年从工资总额中消化处理追溯调增期初其他应收款，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434万元。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3、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集团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

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3%-5%计缴营业税。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5%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本公司子公司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蒙东协合镇赉第一风电有限公司、蒙东协合镇赉第二风电有限公司、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取得收入起三年免税，三年减半征收所得税。本年度除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适用税率为12.50%，其他公司适用税率为0.00%。

(2) 本公司子公司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增值税执行财税[2008]156号“关于资源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实行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
-------	-------	-----	------	------	------	---------	---------------------	---------	----------	--------	--------	----------------------	-----------------------

													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吉林热电检修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检修安装	42,007,529.00	电力检修安装	42,007,529.00		100%	100%	是			
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新能源开发	156,000,000.00	新能源及再生能源	156,000,000.00		100%	100%	是			
吉林中电投吉电特种钢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制造加工	10,000,000.00	管制品制造、加工、销售			51%	51%	是		1,563,117.87	
吉林吉电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风电及新能源开发、建设、技术服务	100,000,000.00	风电及新能源开发、建设、技术服务	51,000,000.00		51%	51%	是		44,253,468.62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吉林松花江热	全资子公司	吉林省吉林市	生产制造	391,912,900.00	电力、热力生	333,698,077.36		100%	100%	是			

电有限公司					产								
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吉林省白城市	风力发电	150,000,000.00	开发、建设运营风力发电场及相关咨询、服务	90,929,932.17		51%	51%	是		71,857,734.58	
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吉林省白城市	风力发电	150,000,000.00	开发、建设运营风力发电场及相关咨询、服务	83,972,996.13		51%	51%	是		71,088,771.23	
蒙东协合镇赉第一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吉林省镇赉县	开发运营	75,000,000.00	开发建设风电场；风力发电相关咨询、服务	75,000,000.00		100%	100%	是			
蒙东协合镇赉第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吉林省镇赉县	开发运营	75,000,000.00	开发建设风电场；风力发电相关咨询、服务	75,000,000.00		100%	100%	是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甘肃瓜州协合风力	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	开发、建设、运营风电场	669,120,000.00	开发建设风电场；风力发电	494,814,240.00		48.55%	51%	是	359,880,448.86		

					、相关 咨询服务									
--	--	--	--	--	-------------	--	--	--	--	--	--	--	--	--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21,678.35	--	--	114,063.28
人民币	--	--	121,678.35	--	--	114,063.28
银行存款：	--	--	575,549,597.98	--	--	1,302,624,687.20
人民币	--	--	575,549,597.98	--	--	1,302,624,687.20
合计	--	--	575,671,276.33	--	--	1,302,738,750.48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7,944,322.21	23,604,967.00
合计	47,944,322.21	23,604,967.00

(2)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	------	-----	----	----

说明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阜新市海州区正大煤炭销售处	2012年12月25日	2013年06月24日	25,000,000.00	
辽宁中远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24日	2013年06月24日	23,300,000.00	
温州瑞一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26日	2013年05月26日	22,000,000.00	
阜新市海州区正大煤炭销售处	2012年11月29日	2013年05月29日	20,000,000.00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07日	2013年05月07日	15,000,000.00	
合计	--	--	105,300,000.00	--

说明

无

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

无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9,420,562.78	52.64%			55,780,032.22	7.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258,735,854.25	47.06%	440,111.89	0.17%	663,723,936.17	89.57%	20,247,706.96	3.05%
组合小计	258,735,854.25	47.06%	440,111.89	0.17%	663,723,936.17	89.57%	20,247,706.96	3.0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35,917.79	0.3%			21,463,204.50	2.9%		
合计	549,792,334.82	--	440,111.89	--	740,967,172.89	--	20,247,706.96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72,381,000.41	67.73	709,410,315.55	95.74
1至2年	147,545,032.96	26.84	31,235,167.64	4.22
2至3年	29,591,983.24	5.38	141,525.75	0.02
3年以上	274,318.21	0.05	180,163.95	0.02
合计	549,792,334.82	100.00	740,967,172.89	100.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137,734,518.60			确定可收回
甘肃省电力有限公司	91,866,238.96			确定可收回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36,945,451.22			关联方应收款、确定可收回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公司	22,874,354.00			关联方应收款、确定可收回
合计	289,420,562.7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	--	--	--	--	--
1年以内小计	257,237,742.17	99.42%		632,192,153.83	95.25%	18,965,764.63
1至2年	287,730.65	0.11%	28,773.17	31,235,167.64	4.71%	1,249,406.70
2至3年	936,063.22	0.36%	187,212.64	116,450.75	0.02%	5,822.54
3至4年	94,154.26	0.04%	47,077.13	6,230.00		623.00
4至5年	6,230.00		3,115.00	173,933.95	0.02%	26,090.09
5年以上	173,933.95	0.07%	173,933.95			
合计	258,735,854.25	--	440,111.89	663,723,936.17	--	20,247,706.9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635,917.79			关联方应收款、确认可收回
合计	1,635,917.79		--	--

(2)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2,946,420.39	1-3年	67.83%
甘肃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308,971.19	1-2年	17.7%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6,945,451.22	1年以内	6.72%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2,874,354.00	1年以内	4.16%
吉林市热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36,811.90	1年以内	0.84%
合计	--	534,712,008.70	--	97.25%

(3)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1,635,917.79	0.3%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6,945,451.22	6.72%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22,874,354.00	4.16%
合计	--	61,455,723.01	11.18%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87,861,766.87	70.19%	31,981,700.02	36.4%	106,445,138.19	73.21%	29,580,182.29	27.79%
组合小计	87,861,766.87	70.19%	31,981,700.02	36.4%	106,445,138.19	73.21%	29,580,182.29	27.7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308,736.33	29.81%	14,689,197.71	39.37%	38,957,902.84	26.79%	11,123,374.10	28.55%
合计	125,170,503.20	--	46,670,897.73	--	145,403,041.03	--	40,703,556.39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787,976.67	11.02	83,845,035.45	57.66
1至2年	56,606,145.16	45.22	22,526,198.17	15.49
2至3年	20,349,461.07	16.26	495,804.49	0.34
3年以上	34,426,920.30	27.50	38,536,002.92	26.51
合计	125,170,503.20	100.00	145,403,041.03	100.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1年以内小计	2,692,914.72	3.06%	134,645.73	60,843,986.20	57.16%	3,042,199.32
1至2年	39,760,796.87	45.25%	3,976,079.69	20,146,838.17	18.93%	2,014,683.81
2至3年	20,138,628.57	22.92%	3,020,794.29	95,804.49	0.09%	14,370.67
3至4年	236,217.38	0.27%	47,243.48	627,030.00	0.59%	125,406.00
4至5年	307,030.00	0.35%	76,757.50	463,942.46	0.43%	115,985.62
5年以上	24,726,179.33	28.15%	24,726,179.33	24,267,536.87	22.8%	24,267,536.87
合计	87,861,766.87	--	31,981,700.02	106,445,138.19	--	29,580,182.2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9,000,000.00			保证金可收回、不存在坏账风险
哈尔滨鸿达慧物资经销有限公司	5,065,843.44	5,065,843.44	100%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北京世纪聚合风电技术有限公司	3,360,000.00			确定可收回
镇赉华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136,688.00			关联方应收款、确定可收回
于勇	2,715,500.97	2,715,500.97	100%	其人不知去向，预计无法收回
韩东源备用金	2,024,000.00	2,024,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万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92,080.00			质保金可收回
鸡西市多龙煤炭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769,098.04	1,769,098.04	100%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七台河市渤海煤炭销售公司	1,390,466.14	1,390,466.14	100%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吉林省隆盛燃料有限公司	1,244,494.65	1,244,494.65	100%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白山市金水游泳馆有限公司	1,225,746.16			确定可收回
兴业银行长春一汽支行	956,666.66			确定可收回
华能白山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	799,000.00			确定可收回
鸡西市永清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56,145.35	156,145.35	100%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长春佰隆煤炭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155,940.62	155,940.62	100%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白山市浑江区人民法院立案庭	144,156.00	144,156.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备用金	23,552.50	23,552.5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小额应收款	1,949,357.80			确定可收回
合计	37,308,736.33	14,689,197.71	--	--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花旗银行	50,706,847.13	CDM收入	40.51%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9,000,000.00	保证金	7.19%
白山能源金钢砂有限责任公司	5,781,189.80	电费收入	4.62%
哈尔滨鸿达慧物资经销有限公司	5,065,843.44	预付煤款	4.05%
白山市中源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靖宇煤矿	4,785,691.44	预付煤款	3.82%
合计	75,339,571.81	--	60.19%

说明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花旗银行	非关联方	50,706,847.13	1-3年	40.51%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00.00	1-2年	7.19%
白山能源金钢砂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781,189.80	5年以上	4.62%
哈尔滨鸿达慧物资经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65,843.44	5年以上	4.05%
白山市中源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靖宇煤矿	非关联方	4,785,691.44	5年以上	3.82%
合计	--	75,339,571.81	--	60.19%

(4)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镇赉华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3,136,688.00	2.51%
合计	--	3,136,688.00	2.51%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5,169,941.56	83.55%	80,818,295.32	41.21%
1至2年	5,085,996.00	7.7%	108,269,032.52	55.21%
2至3年			5,776,020.01	2.95%
3年以上	5,776,020.01	8.75%	1,244,494.65	0.63%
合计	66,031,957.57	--	196,107,842.50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注：超过1年以上的预付款的原因为本集团预付燃料采购、工程款等，由于尚未办理款项结算及材料入库手续，作为预付款项列报。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青海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0	2012-08-15	预付建设保证金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东北电力第四工程公司吉林四平电厂工程项目经理部	非关联方	14,051,544.92	2012-01-21	预付工程款
江苏吉电能源股份有限	非关联方	5,776,020.01	2009-09-23	预付燃料款

公司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	5,189,026.50	2012-12-30	预付燃料款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00	2012-09-17	预付定向增发财务顾问费
合计	--	48,516,591.43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8,188,399.85		108,188,399.85	226,163,773.70		226,163,773.70
库存商品	1,423,875.09	1,423,875.09		1,473,556.23	1,423,875.09	49,681.14
低值易耗品	47,773.01		47,773.01	27,574.34		27,574.34
合计	109,660,047.95	1,423,875.09	108,236,172.86	227,664,904.27	1,423,875.09	226,241,029.18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1,423,875.09				1,423,875.09
合计	1,423,875.09				1,423,875.09

7、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19.9%	19.9%	488,836,985.74	148,094,999.98	340,741,985.76	332,492,741.90	31,578,193.43
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	19.9%	19.9%	262,739,513.36	32,791,264.80	229,948,248.56	105,125,293.16	10,493,340.24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19.9%	19.9%	326,086,273.85	85,185,708.77	240,900,565.08	105,153,697.42	11,051,662.40
二、联营企业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49%	49%	35,136,553.41	1,927,489.62	33,209,063.79	58,979,946.32	51,180.10
国电南瑞吉电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49%	49%	139,620,015.01	115,892,217.28	23,727,797.73	418,836,838.62	4,083,070.13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5.66%	25.66%	2,358,461,458.34	2,560,978,441.56	-202,516,983.22	480,233,029.85	-242,981,963.36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0%	40%	1,506,929,849.40	1,914,941,473.85	-408,011,624.45	453,874,665.03	-165,986,650.05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公司	27.03%	27.03%	712,836,871.86	751,484,476.11	-38,647,604.25	233,098,201.26	902,621.58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16.26%	16.26%	994,824,342.78	484,604,372.41	510,219,970.37	597,581,497.10	-32,605,180.37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存在重大差异的说明

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2,452,725.65	102,452,725.65		102,452,725.65	19.9%	19.9%				9,056,499.67
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75,261.15	80,075,261.15		80,075,261.15	19.9%	19.9%				3,952,198.66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37,336,931.11	37,336,931.11		37,336,931.11	19.9%	19.9%				3,604,732.09
白山热电责任有限公司	权益法	214,660,000.00				25.66%	25.66%				
通化热电责任有限公司	权益法	139,610,700.00				40%	40%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权益法	17,090,000.00	15,950,830.60	25,078.25	15,975,908.85	49%	49%				
通化市恒泰热力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657,190.10				27.03%	27.03%				
国电南瑞吉电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权益法	8,820,000.00	9,626,864.64	2,000,704.36	11,627,569.00	49%	49%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成本法	86,276,000.00	89,259,035.70	134,376.02	89,393,411.72	16.26%	16.26%				
中钢集团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6,749,510.83	166,749,510.83		166,749,510.83	16.81%	16.81%				
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2,800,000.00	142,800,000.00		142,800,000.00	2.8%	2.8%				8,710,000.00
吉林省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	成本法	3,200,000.00	3,200,000.00		3,200,000.00	9.3%	9.3%				241,800.00

公司											
合计	--	1,009,728,318.84	647,451,159.68	2,160,158.63	649,611,318.31	--	--	--			25,565,230.42

(2)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单位：元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能力受到限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项目	受限制的原因	当期累计未确认的投资损失金额
--------------------------	--------	----------------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注1：本年2月份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收到其他股东注入的资本金25,000万元，本集团持有的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出资比例由28.35%降至16.26%，本集团对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由权益法转变为成本法核算。

注2：本年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注入的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3亿元，本集团持有的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比例由年初的40%降至25.66%。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194,388,162.33	731,920,657.65		35,658,634.53	16,890,650,185.4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428,980,357.41	26,322,220.69		6,829,499.04	4,448,473,079.06
机器设备	11,656,021,002.48	702,695,590.97		26,760,695.49	12,331,955,897.96
运输工具	109,386,802.44	2,902,845.99		2,068,440.00	110,221,208.43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3,418,501,716.95	1,230,609.12	729,665,460.81	14,477,062.96	4,134,920,723.9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44,062,409.95		177,324,992.43	3,424,286.16	1,317,963,116.22
机器设备	2,196,167,601.35	1,230,609.12	545,236,417.60	9,668,586.92	2,732,966,041.15
运输工具	78,271,705.65		7,104,050.78	1,384,189.88	83,991,566.55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775,886,445.38	--			12,755,729,461.5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284,917,947.46	--			3,130,509,962.84
机器设备	9,459,853,401.13	--			9,598,989,856.81
运输工具	31,115,096.79	--			26,229,641.88
四、减值准备合计	24,828,332.82	--			24,828,332.8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62,610.40	--			1,062,610.40
机器设备	20,641,216.87	--			20,641,216.87
运输工具	3,124,505.55	--			3,124,505.55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751,058,112.56	--			12,730,901,128.7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283,855,337.06	--			3,129,447,352.44
机器设备	9,439,212,184.26	--			9,578,348,639.94
运输工具	27,990,591.24	--			23,105,136.33

本期折旧额729,665,460.81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722,343,434.25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3,074,263.15	2,971,330.25	3,576,124.91	6,526,807.99	
合计	13,074,263.15	2,971,330.25	3,576,124.91	6,526,807.99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机器设备	234,727,354.25	11,149,549.32	223,577,804.93
合计	234,727,354.25	11,149,549.32	223,577,804.93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松花江热电背压机组	364,688,954.54		364,688,954.54			
吉电股份松花江二期机组扩建工程2号机	200,473,109.02		200,473,109.02	380,838,453.92		380,838,453.92
吉电股份四平二期机组扩建工程2号机	196,654,915.40		196,654,915.40	246,758,140.86		246,758,140.86
吉电股份东南项目	54,940,483.55		54,940,483.55	37,862,603.55		37,862,603.55
吉电股份浑江发电公司通天沟灰场七期子坝	15,593,281.52		15,593,281.52	9,192,126.19		9,192,126.19
吉电股份长岭三十号二期风电项目	14,973,726.13		14,973,726.13	4,289,950.08		4,289,950.08
吉电股份白城发电公司2*660MW项目	12,930,770.01		12,930,770.01	4,490,000.00		4,490,000.00
吉电股份腰井子二期风电项目	12,418,374.32		12,418,374.32	4,207,239.74		4,207,239.74
吉电股份浑江发电公司#5炉脱硫改造	4,174,352.47		4,174,352.47	3,499,474.72		3,499,474.72
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腰井子一期	3,000,000.00		3,0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其他工程	6,899,285.50		6,899,285.50	78,502,887.53		78,502,887.53
合计	886,747,252.46		886,747,252.46	773,140,876.59		773,140,876.59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松花江热电背压机组	1,322,410,000.00		364,688,954.54			27.63%	27.63%	3,812,763.16	3,812,763.16	6%	贷款	364,688,954.54
吉电股份松花江二期机组扩	1,304,810,400.00	380,838,453.92	119,433,604.32	299,798,949.22		15.36%	15.36%	30,382,595.46			自有、贷款	200,473,109.02

建工程2号机												
吉电股份四平二期机组扩建工程2号机	1,267,120,000.00	246,758,140.86	29,876,165.13	79,979,390.59		15.52%	15.52%	30,101,098.12			自有、贷款	196,654,915.40
吉电股份东南项目	2,000,000,000.00	37,862,603.55	17,077,880.00			2.75%	2.75%				自有	54,940,483.55
吉电股份浑江发电公司通天沟灰场七期子坝	70,000,000.00	9,192,126.19	7,668,609.33		1,267,454.00	22.28%	22.28%	1,069,396.32	1,069,396.32	5.76%	自有、贷款	15,593,281.52
吉电股份长岭三十号二期风电项目	377,135,200.00	4,289,950.08	10,683,776.05			3.97%	3.97%				其他	14,973,726.13
吉电股份白城发电公司2*660MW项目	4,936,780,000.00	4,490,000.00	182,972,652.43	174,531,882.42		3.8%	3.8%				自有、贷款	12,930,770.01
吉电股份腰井子二期风电项目	383,047,100.00	4,207,239.74	8,211,134.58			3.24%	3.20%				其他	12,418,374.32
合计		687,638,514.34	740,612,776.38	554,310,222.23	1,267,454.00	--	--	65,365,853.06	4,882,159.48	--	--	872,673,614.49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3)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松花江热电背压机组	工程形象进度27.63%	
吉电股份松花江二期机组扩建工程2号机	主要是预付部分设备款及与1号机组同时建设的公用设施支出	项目核准手续正在办理中
吉电股份四平二期机组扩建工程2号机	主要是预付部分设备款及与1号机组同时建设的公用设施支出	项目核准手续正在办理中
吉电股份东南项目	项目处于前期阶段	项目核准手续正在办理中
吉电股份浑江发电公司通天沟灰场七期子坝	工程形象进度22.28%	
吉电股份长岭三十号二期风电项目	项目处于前期阶段	
吉电股份白城发电公司2*660MW项目	二期项目处于前期阶段	
吉电股份腰井子二期风电项目	项目处于前期阶段	

1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专用材料	66,552,935.78	10,016,004.68	62,429,772.87	14,139,167.59
专用设备	49,894,476.83	11,392,010.81	42,781,442.79	18,505,044.85
为生产准备的工具及器具	1,592,044.11		1,592,044.11	
合计	118,039,456.72	21,408,015.49	106,803,259.77	32,644,212.44

工程物资的说明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4,890,813.11	3,423,805.47		78,314,618.58
土地使用权	70,796,213.15	1,197,874.12		71,994,087.27
非专利技术	2,880.00			2,880.00
软件	4,091,719.96	2,225,931.35		6,317,651.31
二、累计摊销合计	22,118,840.97	2,810,101.95		24,928,942.92
土地使用权	20,360,999.43	2,080,806.12		22,441,805.55
非专利技术	2,880.00			2,880.00
软件	1,754,961.54	729,295.83		2,484,257.37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2,771,972.14	613,703.52		53,385,675.66
土地使用权	50,435,213.72	-882,932.00		49,552,281.72
非专利技术				
软件	2,336,758.42	1,496,635.52		3,833,393.94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2,771,972.14	613,703.52		53,385,675.66
土地使用权	50,435,213.72	-882,932.00		49,552,281.72
非专利技术				
软件	2,336,758.42	1,496,635.52		3,833,393.94

本期摊销额2,810,101.95元。

13、商誉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0,223,918.06			170,223,918.06	
合计	170,223,918.06			170,223,918.06	

说明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096,452.02	21,397,681.35
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	2,939,551.95	4,382,240.81
小计	22,036,003.97	25,779,922.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92,945.24	14,043,538.85
可抵扣亏损	749,232,940.52	319,185,298.21
合计	750,825,885.76	333,228,837.0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3年	265,451,226.81	265,451,226.81	
2014年	282,773.75	282,773.75	未经税务机关认定
2015年			
2016年	53,451,297.65	53,451,297.65	未经税务机关认定
2017年	430,047,642.31		未经税务机关认定
合计	749,232,940.52	319,185,298.21	--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可抵扣差异项目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36,003.97	90,528,480.10	25,779,922.16	111,732,434.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互抵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说明

15、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67,951,263.35	-13,840,253.73			54,111,009.62
二、存货跌价准备	1,423,875.09				1,423,875.09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4,828,332.82				24,828,332.82
合计	94,203,471.26	-13,840,253.73			80,363,217.53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162,600,000.00
信用借款	1,570,000,000.00	1,684,500,000.00
合计	1,570,000,000.00	1,847,1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40,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0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240,000,000.00元。

应付票据的说明

注：（1）报告期内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长春一汽支行办理10,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期限为2012年8月30日至2013年2月28日。

（2）报告期内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松花江第一热电分公司向兴业银行长春一汽支行办理14,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其中：期限为2012年8月31日至2013年2月28日6,000万元；期限为2012年9月29日至2013年3月29日8,000万元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燃煤款	333,808,289.12	530,782,580.38
燃油款	146,782.68	1,471,488.33
材料款	68,293,538.34	73,133,751.77
工程物资、设备款	883,863,042.57	982,887,480.67
修理费	11,905,079.66	16,409,110.47
其他	396,996,260.74	331,716,495.54
合计	1,695,012,993.11	1,936,400,907.16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497,200.00	
合计	497,200.00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华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121,961,600.00	基建设备款	否
江苏新誉风力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46,904,213.40	基建设备款	否
广东明阳风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4,410,206.24	工程尾款及质保金	否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3,022,241.35	基建工程款	否
河北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	22,048,404.49	工程质保金	否
斯必克冷却技术（张家口）有限公司	19,440,000.00	设备质保金	否
上海电投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18,492,164.22	质保金	否
江西省水电工程局	17,264,235.89	质保金	否
哈尔滨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14,990,000.00	质保金	否
哈尔滨汽轮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13,976,000.00	质保金	否
合计	332,509,065.59		

(4) 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附注八、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9、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61,881,162.79	50,789,570.38
1-2年	133,343.59	
2-3年		
3年以上	2,085.00	2,085.00
合计	62,016,591.38	50,791,655.38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结转的原因
吉林省嘉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	132,737.86	未结算
吉林市泰维电源有限公司	2,085.00	未结算
吉化集团吉林市北方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第九分公司	605.73	未结算
合计	135,428.59	

(3) 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附注八、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20、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2,040,064.42	262,040,064.42	
二、职工福利费		24,608,511.83	24,608,511.83	
三、社会保险费	1,289,770.62	82,948,026.57	80,803,540.06	3,434,257.13
医疗保险费	1,034,823.09	23,287,015.79	21,477,702.31	2,844,136.57
基本养老保险费	-32,689.32	40,796,312.26	40,489,990.96	273,631.98
年金缴费	-29,658.35	10,989,251.44	10,958,327.58	1,265.51
失业保险费	268,781.77	4,069,462.54	4,072,943.60	265,300.71
工伤保险费	51,225.93	2,477,757.62	2,477,793.34	51,190.21
生育保险费	-2,712.50	1,328,226.92	1,326,782.27	-1,267.85
四、住房公积金	-823,721.56	43,546,383.28	42,777,812.13	-55,150.41
五、辞退福利	16,338,278.35		4,853,231.40	11,485,046.95
六、其他	3,083,037.29	13,536,104.60	13,379,954.51	3,239,187.38
合计	19,887,364.70	426,679,090.70	428,463,114.35	18,103,341.05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0.00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3,107,408.42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0.00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0.00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438,224,573.35	-663,522,677.02
营业税	503,176.20	762,804.35
企业所得税	122,142.50	652,699.17
个人所得税	7,818,752.90	5,307,967.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9,003.02	1,397,051.38
房产税	1,800,000.00	
土地使用税	307,354.63	
印花税	288,904.22	317,399.78
教育费附加	632,885.25	1,009,846.12
防洪建设基金	162,550.00	424,427.83
合计	-425,709,804.63	-653,650,481.26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22、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3,838,948.33	36,963,025.42
企业债券利息	33,318,055.56	39,697,861.1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835,977.76	7,830,637.28
其他应付利息		2,307,730.54
合计	89,992,981.65	86,799,254.38

应付利息说明

23、应付股利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应付以前年度个人股	13,174,407.00	13,340,207.00	未领取
合计	13,174,407.00	13,340,207.00	--

应付股利的说明

2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31,275,089.00	33,763,831.91
1-2年	14,918,271.42	13,105,981.51
2-3年	8,240,774.87	3,557,436.50
3年以上	5,821,155.77	4,788,531.68
合计	60,255,291.06	55,215,781.6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未结陈欠款	否
白山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4,828,153.42	未结陈欠款	否
白山建国材料有限公司	2,270,131.68	未结陈欠款	否
吉林省能源投资公司	1,390,215.59	未结陈欠款	否
北京玖阳易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346,100.00	未结陈欠款	否
白城电力镇赉变压器有限公司	1,015,080.00	未结陈欠款	否
上海高必德实业有限公司	788,119.20	未结陈欠款	否
中威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507,269.50	未结陈欠款	否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6,000.00	未结陈欠款	否
长春三和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98,795.77	未结陈欠款	否
吉林省电力局基建办	269,830.87	未结陈欠款	否
合计	23,019,696.03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债权人名称	年末数	性质或内容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应付往来款
白山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4,828,153.42	应付公积金
白山建国材料有限公司	2,270,131.68	应付材料款
吉林省能源投资公司	1,390,215.59	应付往来款
北京玖阳易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346,100.00	应付材料款
白城电力镇赉变压器有限公司	1,015,080.00	应付设备款

合 计	20,849,680.69
-----	---------------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1,424,286.36	96,030,624.44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9,553,902.78	66,585,110.96
合计	280,978,189.14	162,615,735.4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65,465,128.80	
保证借款	35,959,157.56	36,030,624.44
信用借款	12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221,424,286.36	96,030,624.4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0.00元。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银行吉林市分行	2005年05月20日	2019年11月20日	美元	2.07%	4,640,706.00	29,169,157.56	4,640,706.00	29,240,624.44
中国建设银行吉林省分行	2010年03月15日	2025年03月24日	人民币元	6.35%		21,018,000.00		21,018,000.00
中国工商银行长春南大街支行	2010年03月15日	2025年03月24日	人民币元	6.35%		21,279,000.00		21,978,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赉县支行	2011年10月08日	2025年10月08日	人民币元	6.35%		40,000,000.00		
国际金融公司	2011年10月13日	2021年07月15日	人民币元	6.92%		65,465,128.80		
合计	--	--	--	--	--	176,931,286.36	--	72,236,624.4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逾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逾期时间	年利率(%)	借款资金用途	逾期未偿还原因	预期还款期
------	------	------	--------	--------	---------	-------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的金额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1.12-2014.12	180,000,000.00	6.12%		59,553,902.78	融资租赁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说明

注：2011年通过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代理拨付本公司的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发行的短期融资券50,000万元，本年已全部偿还。其中：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6月20日偿还25,000万元；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2012年6月22日偿还15,000万元；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2012年6月23日偿还10,000万元。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3,789,397,897.98	4,119,277,602.81
保证借款	227,663,945.74	264,194,837.90
信用借款	5,230,951,023.62	4,949,011,321.4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1,424,286.36	-96,030,624.44
合计	9,026,588,580.98	9,236,453,137.7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质押借款的质押资产类别及金额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质押物
中国工商银行长春南大街支行	1,233,249,990.22	电费收费权
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	972,500,176.00	电费收费权
中国银行长春金域支行	690,375,576.00	电费收费权
国际金融公司	560,291,318.44	中国风电集团有限公司股权
中国建设银行白城支行	302,730,837.32	电费收费权
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	30,250,000.00	电费收费权
合计	3,789,397,897.98	

注2：保证借款的担保资产类别及金额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担保人
中国银行吉林市分行	29,169,157.56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60%，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40%
吉林市财政局	6,790,000.00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100%

中国银行吉林市分行	175,014,788.18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60%，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40%
吉林市财政局	16,690,000.00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100%
合计	227,663,945.74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工商银行借款	2009年07月08日	2021年07月07日	人民币元	6.12%		2,147,419.96 1.71		2,185,199.97 1.49
国家开发银行借款	2009年07月08日	2021年07月07日	人民币元	6.12%		1,372,500.17 6.00		1,600,000.00 0.00
中国银行借款	2009年07月08日	2021年07月07日	人民币元	6.12%		1,041,237.64 4.95		1,070,862.06 8.95
中电投财务公司	2010年03月15日	2025年03月15日	人民币元	6.12%		1,420,226.89 7.78		1,050,951.89 7.78
农业银行借款	2010年10月08日	2025年10月08日	人民币元	6.35%		900,000,000.00		980,000,000.00
合计	--	--	--	--	--	6,881,384.68 0.44	--	6,887,013.93 8.22

长期借款说明，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应说明获得展期的条件、本金、利息、预计还款安排等

28、应付债券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2011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700,000,000.00	2011年03月04日	3年	700,000,000.00	33,318,055.56	40,250,000.00	40,250,000.00	33,318,055.56	700,000,000.00

应付债券说明，包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

注：应付债券为本公司2011年3月4日发行的201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7亿元，票据期限3年，计息方式为付息式固定利率，利率5.75%。

29、长期应付款

(1)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年	180,000,000.00			64,026,778.86	融资租赁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71,290,000.00			71,290,000.00	节能减排资金
合计		251,290,000.00			135,316,778.86	

(2)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位：元

单位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4,026,778.86		113,414,889.04
合计		64,026,778.86		113,414,889.04

由独立第三方为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金额元。

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脱硫工程财政补贴	1,350,000.00	
融资租赁确认的递延收益	1,074,083.80	1,611,125.70
污染减排专项资金	1,800,000.00	
合计	4,224,083.80	1,611,125.70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包括本报告期取得的各类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及其期末金额

注（1）脱硫工程财政补贴为白山市环保局吉财建指【2008】975号文件拨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浑江发电公司环境保护专项资金150万元，本年分摊15万元。

（2）融资租赁确认的递延收益为2011年确认四平第一热电公司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确认的递延收益1,611,125.70元，本年分摊537,041.90元。

（3）污染减排专项资金为白城市环境保护局吉财建指【2012】991号文件《关于下达2012年污染减排专项资金的通知》及白财建指【2012】2005号《关于下达2012年一次性专项补助的通知》拨付本公司所属白城发电公司污染减排专项资金180万元，用于1、2号机组封堵脱硫烟气旁路改造工程。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39,100,000.00						839,10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3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83,162,610.66			683,162,610.66
其他资本公积	6,087,027.42			6,087,027.42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951,481,255.58			951,481,255.58
合计	1,640,730,893.66			1,640,730,893.66

资本公积说明

3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98,426,246.14			98,426,246.14
合计	98,426,246.14			98,426,246.14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注（1）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集团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2）本集团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77,171,723.81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77,171,723.81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8,397,323.57	--
期末未分配利润	-625,569,047.38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4,340,00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0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注：根据公司2013年度4月22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12年利润分配预案》，本年度不分配股利、不转增股本。

3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016,563,904.84	4,117,796,321.56
其他业务收入	367,155,476.98	439,559,450.84
营业成本	4,077,598,521.87	3,959,564,424.69

（2）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	3,376,677,729.33	2,875,523,880.44	3,021,534,262.65	2,457,812,891.62
热力	361,238,049.65	575,481,005.99	303,968,692.71	393,425,269.61
其他	513,647,314.19	509,989,984.08	1,044,178,815.31	1,028,796,926.71
减：内部抵销数	-234,999,188.33	-237,516,358.64	-251,885,449.11	-257,282,900.37
合计	4,016,563,904.84	3,723,478,511.87	4,117,796,321.56	3,622,752,187.57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产品生产	3,376,677,729.33	2,875,523,880.44	3,021,534,262.65	2,457,812,891.62
热力产品生产	361,238,049.65	575,481,005.99	303,968,692.71	393,425,269.61
其他	513,647,314.19	509,989,984.08	1,044,178,815.31	1,028,796,926.71
减：内部抵销数	-234,999,188.33	-237,516,358.64	-251,885,449.11	-257,282,900.37
合计	4,016,563,904.84	3,723,478,511.87	4,117,796,321.56	3,622,752,187.57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吉林省	4,126,662,413.33	3,875,590,619.12	4,334,741,389.30	3,865,862,232.76
甘肃省	124,900,679.84	85,404,251.39	34,940,381.37	14,172,855.18
减：内部抵销数	-234,999,188.33	-237,516,358.64	-251,885,449.11	-257,282,900.37
合计	4,016,563,904.84	3,723,478,511.87	4,117,796,321.56	3,622,752,187.57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2年	3,647,628,471.06	83.21%
2011年	3,844,030,096.88	84.35%

营业收入的说明

3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497,163.59	2,265,51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03,380.94	7,473,521.84	
教育费附加	4,266,323.47	4,172,541.89	
地方附加		215,470.06	
合计	11,666,868.00	14,127,043.92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40,000.00
差旅费		45,569.80
业务招待费		5,097.00
合计		90,666.80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882,930.91	37,976,746.82
折旧费	8,087,967.66	7,988,274.06
业务招待费	8,009,011.26	6,538,429.18
税金	5,909,130.29	5,000,887.67
物业管理费	4,706,061.41	4,760,305.63
水利建设基金		4,210,270.00
差旅费	5,875,260.19	2,990,714.93
车辆使用费	2,346,130.22	2,725,740.11
办公费	4,988,248.83	2,219,299.12
审计费	887,612.51	695,386.36
财产保险费	108,182.56	67,110.41
其他	9,985,994.97	6,865,379.01
合计	85,786,530.81	82,038,543.30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52,137,349.94	679,557,283.92
减：利息收入	-12,664,105.62	-12,574,759.70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4,401,120.77	-170,630,235.71
汇兑损益	-1,229,646.48	-18,507,101.95
其他	1,711,627.66	2,183,066.60
合计	735,554,104.73	480,028,253.16

40、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565,230.42	21,439,367.1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60,158.63	-33,075,566.6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75,350.92
其他		3,306,986.29
合计	27,725,389.05	-7,953,862.27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	-------	-------	--------------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9,056,499.67	11,267,317.06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	3,952,198.66	2,353,185.14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3,604,732.09	784,964.99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吉林省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41,800.00	213,900.00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	8,710,000.00	6,820,000.00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合计	25,565,230.42	21,439,367.19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5,574,446.35	本公司投资成本已减计为零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25,078.25	456,663.12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吉林凯隆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15,194.85	2011年股权已转让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134,376.02	1,550,546.77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国电南瑞吉电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2,000,704.36	806,864.64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合计	2,160,158.63	-33,075,566.67	--

投资收益的说明，若投资收益汇回有重大限制的，应予以说明。若不存在此类重大限制，也应做出说明

4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3,840,253.73	3,135,911.46
合计	-13,840,253.73	3,135,911.46

42、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3,235.18	143,980.92	73,235.1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3,235.18	143,980.92	73,235.18
政府补助	28,195,997.81	29,457,541.42	25,074,632.00
其他	942,500.43	1,721,600.54	942,500.43
合计	29,211,733.42	31,323,122.88	26,090,367.61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向居民供热增值税退税	959,555.48	3,260,209.96	注1
销售利用风力生产的自产电力即征即退增值税50%	2,161,810.33	3,677,331.46	注2
供热补贴	23,269,632.00	21,020,000.00	注3
脱硝补贴	950,000.00	1,500,000.00	注4
储煤达标奖	630,000.00		注5
烟气在线运行费补助款	150,000.00		注6
污染物自动监控能力建设补助资	30,000.00		注6

金			
清洁生产补助	20,000.00		注6
污染物排放资金补贴	15,000.00		注6
供热奖励款	10,000.00		注6
合计	28,195,997.81	29,457,541.42	--

营业外收入说明

注:(1)向居民供热增值税退税959,555.48元,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18文件规定本公司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二道江发电公司供热增值税退税324,275.77元,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635,279.71元。

(2)销售利用风力生产的自产电力即征即退增值税2,161,810.33元,为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局财税【2008】156号文件规定本公司所属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风电销售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增值税减半征收即征即返增值税款。

(3)供热补贴23,269,632.00元,为根据吉林省物价局吉省价格【2011】251号文件,拨付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浑江发电公司供热补贴15,020,000.00元;根据吉林省人民政府吉政函[2012]148号文件,拨付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供热补贴2,790,000.00元;根据吉林省财政厅通市财综指[2012]150、184号文件,拨付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二道江发电公司供热补贴2,339,632.00元;根据四平市财政局吉政函[2012]148号文件,拨付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四平热电公司供热补贴1,870,000.00元,拨付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四平第一热电公司供热补贴1,250,000.00元。

(4)脱硫脱销补贴950,000.00元,为根据吉林省政府吉财建指[2012]991号文件,拨付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四平第一热电公司烟气脱硝项目以奖代补800,000.00元,根据吉林省财政厅吉财建指【2008】975号文件,拨付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浑江发电公司6号炉脱硫专项资金150,000.00元。

(5)储煤达标奖630,000.00元,为根据吉林省财政厅通市财综指[2012]149号文件,拨付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二道江发电公司储煤达标奖630,000.00元。

(6)其他补贴收入225,000.00元,其中: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收到吉林市环保局拨来烟气在线运行费补助款150,000.00元,收到吉林市环保局污染物自动监控能力建设补助资金30,000.00元,收到吉林省环保厅拨来清洁生产补助20,000.00元,收到吉林市供热办公室拨来供热奖励款10,000.00元;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四平第一热电公司收财政局拨来拨污染物排放资金补贴15,000.00元。

4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793,692.46		3,793,692.4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793,692.46		3,793,692.46
其他支出	94,735.81	1,467,952.66	94,735.81
合计	3,888,428.27	1,467,952.66	3,888,428.27

营业外支出说明

注(1)固定资产处置损失3,793,692.46元,主要为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背压机项目建设拆除资产3,790,085.36元;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3,607.10元。

(2)其他支出94,735.81为保险损失等。

44、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234,133.37	1,983,189.11
递延所得税调整	3,743,918.19	2,176,260.83
合计	9,978,051.56	4,159,449.94

45、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年年初转换；当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344	-0.5344	0.0161	0.01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622	-0.5622	-0.0547	-0.0547

（2）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①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448,397,323.57	13,529,771.34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448,397,323.57	13,529,771.34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1,717,108.61	-45,929,334.38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471,717,108.61	-45,929,334.38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②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839,100,000.00	839,100,000.00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减：本年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839,100,000.00	839,100,000.00

46、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收到的供热补贴及脱硫脱销补贴收入	26,874,632.00
银行存款利息收益	12,664,105.62
保险赔款及职工借款	4,547,085.61
收华盛工贸转往来款	3,500,000.00
委托管理费	3,000,000.00
收白山宝山建材开发有限公司往来款	3,000,000.00
安全保证金	1,530,600.00
代收个人所得税	521,324.32
培训款	357,321.00
收到北京世纪聚合风电技术有限公司往来款	330,785.10
收白山热电往来款	298,448.21
收到北京协合运维风电技术有限公司往来款	276,564.39
其他	4,317,606.20
合计	61,218,472.4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保险费	12,819,145.96
招待费	12,743,301.78
差旅费	11,912,612.78
委托运行费	8,553,500.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8,055,309.68
物业管理费	6,838,856.23
办公费	6,659,204.35
付白山热电往来款	4,609,538.08
运输费	4,573,601.36
付华盛工贸公司往来款	4,062,371.84
付鸿成实业公司往来款	3,930,000.00
其他	44,271,224.77
合计	129,028,666.8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付招银租赁租赁费本金	60,000,000.00
付保理利息	2,562,000.02
合计	62,562,000.0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69,975,747.22	36,112,787.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840,253.73	3,135,911.4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29,028,782.23	531,115,432.71
无形资产摊销	2,810,101.95	2,567,136.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106,893.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23,117.57	-143,980.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60.2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47,736,229.17	508,927,048.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725,389.05	7,953,862.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43,918.19	2,176,260.8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004,856.32	-86,855,065.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4,343,905.62	-1,024,790,881.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5,938,059.32	106,045,09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3,784,920.08	100,350,502.9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34,727,354.25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75,671,276.33	1,302,738,750.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02,738,750.48	361,861,910.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7,067,474.15	940,876,839.52

(2) 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494,814,240.00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94,814,24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8,530,950.85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6,283,289.15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668,569,149.20
流动资产		90,189,853.68
非流动资产		1,344,996,591.98
流动负债		94,037,202.21
非流动负债		672,580,094.25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575,671,276.33	1,302,738,750.48

其中：库存现金	121,678.35	114,063.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75,549,597.98	1,302,624,687.2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5,671,276.33	1,302,738,750.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	长春市工农大路50号	原钢	能源交通开发建设	893,900,000.00	25.58%	25.58%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12392144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为本集团的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吉林热电检修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吉林省长春市	孙宝平	检修安装	42,007,529.00	100%	100%	79521614-6
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吉林省长春市	邱晓松	新能源开发	156,000,000.00	100%	100%	68695592-7
吉林中电投吉电特种钢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赵民	制造加工	10,000,000.00	51%	51%	68338110-4
吉林吉电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吉林省长春市	宁全	风电及新能源开发、建设、技术服务	100,000,000.00	51%	51%	55528169-4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吉林省吉林市	刘新华	生产制造	391,912,900.00	100%	100%	73254195-3
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吉林省白城市	宁全	风力发电	150,000,000.00	51%	51%	66425627-9
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吉林省白城市	宁全	风力发电	150,000,000.00	51%	51%	66876410-7
蒙东协合镇赉第一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吉林省镇赉县	周宇翔	风力发电	75,000,000.00	100%	100%	69611841-X
蒙东协合镇赉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镇赉	周宇翔	风力发电	75,000,000.00	100%	100%	69611844-4

赛第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司（法人独资）	县			00			
甘肃瓜州协合风力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甘肃省酒泉市	曲晓佳	开发、建设、运营风电场	669,120,000.00	48.55%	51%	68606326-7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吉林省长春市	赵民	电力生产	690,000,000.00	19.9%	19.9%	合营企业	605133316
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吉林省长春市	赵民	电力生产	460,000,000.00	19.9%	19.9%	合营企业	605133295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吉林省长春市	赵民	电力生产	460,000,000.00	19.9%	19.9%	合营企业	605133340
二、联营企业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内蒙古通辽市	耿树明	煤炭销售	29,410,000.00	49%	49%	联营企业	660950319
国电南瑞吉电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江苏省南京市	韩连富	风电、光伏发电、核电等能源控制产品的开发、制造	18,000,000.00	49%	49%	联营企业	562883335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吉林省白山市	杨胜波	电力生产	836,660,000.00	25.66%	25.66%	联营企业	77420316-X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吉林省通化市	牛国君	电力生产	349,026,700.00	40%	40%	联营企业	77420690-X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吉林省通化市	刘仁峰	热力生产	37,000,000.00	27.03%	27.03%	联营企业	71711868-X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	卢银存	有机化学原料制造	586,276,000.00	16.26%	16.26%	联营企业	786830363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上海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45601783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56662979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100012981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20310626X

蒙东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91950944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24896711
通化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26779391
上海电投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60762326
吉林省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72625785X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33266340
扎鲁特旗扎哈淖尔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573283810
中电投东北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36715308
电能（北京）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56719744
中电投吉林核电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574057911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92736752
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33943620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560369957
镇赉华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578942678
苏州天河中电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89614554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注：(1)截止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关联方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953万股，占流通股的1.44%。

(2)原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名称本年变更为扎鲁特旗扎哈淖尔煤业有限公司。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评价服务费	市场价	450,000.00	100%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脱硫工程	市场价	5,263,269.03	100%	88,027,594.88	100%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脱销工程	市场价	3,521,300.00	100%	22,300,876.93	100%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服务费	市场价	90,000.00	100%	90,000.00	100%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脱硫运行费用	市场价	5,869,829.05	100%	4,620,598.28	100%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背压机工程	市场价	39,066,300.00	100%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脱硫石膏	市场价	62,312.37	100%	789,269.25	100%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租赁劳务费	市场价	5,940,000.00	57.65%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980,000.00	20.06%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凉水费	市场价	657,075.48	100%		
通化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4,364,148.29	42.93%	3,905,133.73	79.94%

吉林省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市场价	2,840,000.00	100%	2,600,000.00	100%
吉林省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验费	市场价			1,793,000.00	100%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燃料采购	市场价	403,581,442.58	27.48%	474,100,472.71	21.96%
扎鲁特旗扎哈淖尔煤业有限公司	燃料采购	市场价	418,854,838.43	28.52%	309,788,952.77	14.35%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燃料采购	市场价	74,408,961.71	5.07%	35,801,167.07	1.66%
吉林凯隆能源有限公司	燃料采购	市场价			16,671,087.16	0.77%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监造	市场价			11,490,000.00	61.81%
电能（北京）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设备监造	市场价	555,000.00	100%	7,100,000.00	38.19%
苏州天河中电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市场价	629,200.00	100%		
中电投河南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热机系统维护	市场价	8,202,767.48	15.69%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	市场价	106,751.28	100%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购视频设备	市场价	107,478.63	1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热力销售	市场价	58,290,466.59	16.14%	62,892,391.94	20.69%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销售	市场价	80,619,241.42	4.37%	437,362,396.16	57.58%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脱硫材料销售	市场价	3,282,479.24	15.65%	5,964,874.01	99.09%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检修劳务	市场价			11,880,341.89	62.33%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采购延期付款收入	市场价			4,833,139.07	47.69%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销售	市场价	132,041,033.72	7.13%	322,241,046.13	42.42%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脱硫材料销售	市场价			55,042.74	0.91%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检修劳务	市场价	400,000.00	1.82%	7,179,487.20	37.67%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采购延期付款收入	市场价			5,301,441.27	52.31%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热力销售	市场价	9,499,768.83	2.63%	7,594,297.18	2.5%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粉煤灰销售	市场价	677,568.59	13.62%	1,880,341.88	100%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租赁生产线收入	市场价			3,300,000.00	100%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热力销售	市场价	28,872,574.77	7.99%	24,447,939.81	8.04%
通化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热力销售	市场价	16,883,750.16	4.67%	18,374,373.30	6.04%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价	730,571.88	100%	730,571.88	61.1%
中电投吉林核电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价			465,214.14	38.9%
国电南瑞吉电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市场价	101,996.14	100%	94,410.37	100%

(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管理	2012年01月01日	2012年12月31日	协议价	3,000,000.00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运行管理	2012年01月01日	2012年12月31日	按托管合同约定	3,178,800.69

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①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委托本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和通化能源实业有限公司，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74.34%股权、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60%股权、参股企业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35.1%股权、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35.1%股权、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35.1%股权进行经营管理，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支付给本集团本年度委托管理费300万元。

②2012年，本公司受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委托，对其四平1号、四平2号、四平3号三台发电能力为5、5、10万千瓦级的发电供热机组及其附属设施和设备（含脱硫等环保设施）进行生产运行管理，本年累计发生委托业务收入353,541,934.35元，发生委托业务成本349,957,047.96元，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2,590,946.27元，发生财务费用-29,167.20元，营业外收入1,885,000.00元，实现净收益3,178,800.69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81,673,578.29	2005年05月20日	2019年11月20日	否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23,480,000.00	2004年01月0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否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122,510,367.45	2005年05月20日	2019年11月20日	否

公司	限公司				
----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①截止2012年12月31日，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借入中国银行的日本输银贷款余额为204,183,945.74元，利率为执行libor利率加0.25%计收，另加0.6%转贷，由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担保借款金额的60%，即122,510,367.45元，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担保借款金额的40%，即81,673,578.29元，其中2013年到期应归还的借款金额为29,169,157.56元。

②截止到2012年12月31日，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借入吉林财政局的国债资金余额为23,480,000.00元，利率为4.17%，由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全额担保，其中2013年到期应归还的借款金额为6,790,000.00元。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向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长期借款	380,951,897.78	2009年07月08日	2025年10月08日	
通过中电投集团公司长期借款	1,060,000,000.00	2011年11月18日	2015年06月27日	
拆出				

(5) 其他关联交易

①本报告期末，公司存于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存款余额为305,448,306.77元；

②本报告期末，公司归还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短期借款4,000万元，向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0元；

③本报告期末，公司归还中电投集团公司短期融资券50,000万元，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发行的短期融资券余额为0元。

④本公司受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委托，对其四平1号、四平2号、四平3号三台发电能力为5、5、10万千瓦级的发电供热机组及其附属设施和设备（含脱硫等环保设施）进行生产运行管理，2011年收到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拨来的铺底流动资金1,000万元，本公司列入其他应付款；本公司应收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电费年初余额4,978,425.87元，本年累计发生411,399,187.78元，实际收回422,688,693.84元，年末余额-6,311,080.19元，年末由应收账款重分类到预收账款。

⑤本公司子公司吉林吉电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年将原黑渔泡三期、四期项目转让给镇赉华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吉林吉电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垫付项目前期费用3,136,688.00元转入其他应收款。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8,422,572.13	
应收账款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635,917.79		17,691,518.22	
应收账款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36,945,451.22		39,482,755.18	1,184,482.66
应收账款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22,874,354.00		38,088,514.00	
应收账款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4,978,425.87	
合 计		61,455,723.01		108,663,785.40	1,184,482.66
预付款项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5,189,026.50			
预付款项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108,235,032.52	
预付款项	中电投河南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1,550,000.00	
合 计		5,189,026.50		109,785,032.52	
其他应收款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6,027,279.10	
其他应收款	国电南瑞吉电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94,410.37	
其他应收款	镇赉华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136,688.00			
合 计		3,136,688.00		6,121,689.47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账款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40,921,219.55	32,178,906.35
应付账款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47,463,773.52
应付账款	扎鲁特旗扎哈淖尔煤业有限公司	131,460,521.54	42,614,956.97
应付账款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20,000.00	5,970,000.00
应付账款	电能（北京）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497,200.00	
应付账款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966,736.21	
应付账款	上海电投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18,497,743.31	18,497,742.09
应付账款	吉林省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080,500.00	1,480,500.00
应付账款	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115,200.00	115,200.00
应付账款	苏州天河中电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2,000.00	
应付账款	中电投河南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150,198.00	
应付账款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630,659.23	
合 计		194,611,977.84	148,421,078.93
预收款项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6,311,080.19	
合 计		6,311,080.19	
其他应付款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97,805.10
其他应付款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合计		10,001,000.00	497,805.10
长期应付款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71,290,000.00	71,290,000.00
合计		71,290,000.00	71,290,000.00

九、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2012年2月27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拟向包括实际控制人在内不超过10名投资者发行股股份，发行数量上限6.21亿股，募集资金不超过17.84亿元，用于松花江热电新建背压机组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本公司于2013年2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3]8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621,512,200股新股，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上述事项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尚无法估计。

(2)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于2013年4月22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十四次会议，批准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年度不分配股利、不转增股本。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租赁

融资租赁

(1) 租入固定资产的年末原价234,727,354.25元、累计折旧额11,149,549.32元。

有关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附注七、9、(3)。

(2) 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	---------

1年以内（含1年）	66,219,596.68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66,219,596.68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132,439,193.36

(3) 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8,858,511.72元，分摊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078,432.82	26.85%			171,018,771.11	31.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194,501,604.95	71.45%	191,748.95	0.1%	368,278,137.93	68.07%	11,072,019.22	3.01%
组合小计	194,501,604.95	71.45%	191,748.95	0.1%	368,278,137.93	68.07%	11,072,019.22	3.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21,146.08	1.7%			1,742,832.50	0.32%		
合计	272,201,183.85	--	191,748.95	--	541,039,741.54	--	11,072,019.22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71,874,019.90	99.88	540,622,886.79	99.93
1至2年	147,000.00	0.05	236,690.80	0.04
2至3年				
3年以上	180,163.95	0.07	180,163.95	0.03
合计	272,201,183.85	100.00	541,039,741.54	100.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50,204,078.82			关联方确定可收回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22,874,354.00			关联方确定可收回
合计	73,078,432.82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	--	--	--	--	--
1年以内小计	194,174,441.00	99.83%		367,861,283.18	99.89%	11,035,838.50
1至2年	147,000.00	0.08%	14,700.00	236,690.80	0.06%	9,467.63
3至4年				6,230.00		623.00
4至5年	6,230.00		3,115.00	173,933.95	0.05%	26,090.09
5年以上	173,933.95	0.09%	173,933.95			
合计	194,501,604.95	--	191,748.95	368,278,137.93	--	11,072,019.2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2,985,228.29			关联方确定可收回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635,917.79			关联方确定可收回
合计	4,621,146.08		--	--

(2)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2,822,331.55	1年以内	67.16%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3,189,307.11	1年以内	19.54%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22,874,354.00	1年以内	8.4%
吉林市热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36,811.90	1年以内	1.7%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1,635,917.79	1年以内	0.6%
合计	--	265,158,722.35	--	97.4%

(3)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3,189,307.11	19.54%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22,874,354.00	8.4%
白山热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635,917.79	0.6%
合计	--	77,699,578.90	28.54%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27,146,637.24	40.39%	22,573,593.43	83.15%	28,755,473.71	43.35%	22,462,035.26	78.11%
组合小计	27,146,637.24	40.39%	22,573,593.43	83.15%	28,755,473.71	43.35%	22,462,035.26	78.1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059,793.00	59.61%	14,689,197.71	36.67%	37,570,475.54	56.65%	11,123,374.10	29.61%
合计	67,206,430.24	--	37,262,791.14	--	66,325,949.25	--	33,585,409.36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5,195,691.05	22.61	23,723,692.17	35.77
1至2年	16,046,348.29	23.88	7,008,698.68	10.57
2至3年	4,710,832.50	7.01		
3年以上	31,253,558.40	46.50	35,593,558.40	53.66
合 计	67,206,430.24	100.00	66,325,949.25	100.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	--	--	--	--	--
1年以内小计	550,572.43	2.03%	27,528.62	1,839,408.90	6.4%	91,970.45
1至2年				4,500,000.00	15.65%	450,000.00
2至3年	4,500,000.00	16.58%	675,000.00			
3至4年				620,000.00	2.15%	124,000.00
4至5年	300,000.00	1.1%	75,000.00			
5年以上	21,796,064.81	80.29%	21,796,064.81	21,796,064.81	75.8%	21,796,064.81
合计	27,146,637.24	--	22,573,593.43	28,755,473.71	--	22,462,035.2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9,253,916.67			关联方应收款、确定可收回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9,000,000.00			保证金确定可收回
哈尔滨鸿达慧物资经销有限公司	5,065,843.44	5,065,843.44	100%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于勇	2,715,500.97	2,715,500.97	100%	其人不知去向，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万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92,080.00			质保金确定可收回
韩东源备用金	2,024,000.00	2,024,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1,996,666.66			关联方应收款、确定可收回
鸡西市多龙煤炭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769,098.04	1,769,098.04	100%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七台河市波海煤炭销售公司	1,390,466.14	1,390,466.14	100%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吉林省隆盛燃料有限公司	1,244,494.65	1,244,494.65	100%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白山市金水游泳馆有限公司	1,225,746.16			确定可收回
鸡西市永清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56,145.35	156,145.35	100%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长春佰隆煤炭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155,940.62	155,940.62	100%	预付煤款无法收回
白山市浑江区人民法院立案庭	144,156.00	144,156.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备用金	23,552.50	23,552.5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小额应收款	1,702,185.80			确定可收回
合计	40,059,793.00	14,689,197.71	--	--

（2）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253,916.67	1年以内	13.77%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00.00	1-2年	13.39%
白山市能源金刚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81,189.80	5年以上	8.6%
哈尔滨鸿达慧物资经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65,843.44	4-5年	7.54%
白山市中源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靖宇煤矿	非关联方	4,785,691.44	5年以上	7.12%
合计	--	33,886,641.35	--	50.42%

(3)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253,916.67	13.77%
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996,666.66	2.97%
合计	--	11,250,583.33	16.74%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吉林热电检修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42,007,529.00	42,007,529.00		42,007,529.00	100%	100%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333,698,077.36	333,698,077.36		333,698,077.36	100%	100%				
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6,000,000.00	156,000,000.00		156,000,000.00	100%	100%				
蒙东协合镇赉第一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75,000,00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100%	100%				
蒙东协合镇赉第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75,000,00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100%	100%				
吉林吉电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200,000.00	51,000,000.00		51,000,000.00	51%	51%				
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83,972,996.13	83,972,996.13		83,972,996.13	51%	51%				
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90,929,932.17	90,929,932.17		90,929,932.17	51%	51%				
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446,303,040.00	446,303,040.00		446,303,040.00	48.55%	51%	注2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37,336,931.11	37,336,931.11		37,336,931.11	19.9%	19.9%				3,604,732.09
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75,261.15	80,075,261.15		80,075,261.15	19.9%	19.9%				3,952,198.66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2,452,725.65	102,452,725.65		102,452,725.65	19.9%	19.9%				9,056,499.67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214,660,000.00				25.66%	25.66%	注1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39,610,700.00				40%	40%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657,190.10				27.03%	27.03%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权益法	17,090,000.00	15,950,830.60	25,078.25	15,975,908.85	49%	49%				
国电南瑞吉电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权益法	8,820,000.00	9,626,864.64	2,000,704.36	11,627,569.00	49%	49%				
吉林省电力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成本法	3,200,000.00	3,200,000.00		3,200,000.00	9.3%	9.3%				241,800.00
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2,800,000.00	142,800,000.00		142,800,000.00	2.8%	2.8%				8,710,000.00
中钢集团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6,749,510.83	166,749,510.83		166,749,510.83	16.81%	16.81%				
合计	--	2,236,563,893.50	1,912,103,698.64	2,025,782.61	1,914,129,481.25	--	--	--			25,565,230.42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注1:本公司对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原持股比例为40%，本年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对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增资3亿元，增资后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74.34%，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吉电股份放弃参股公司增资，故持股比例变更为25.66%。

注2:本公司对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46%，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吉电协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5%。由于该公司另一股东中国风电控股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对其经营及财务政策授权行使表决权，故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5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474,133,512.63	3,548,165,271.23
其他业务收入	380,287,136.40	382,457,816.85
合计	3,854,420,649.03	3,930,623,088.08
营业成本	3,574,140,983.66	3,542,171,816.8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	2,765,814,066.64	2,364,721,311.29	2,393,618,473.35	2,005,322,019.79
热力	219,001,085.58	369,888,863.13	149,433,186.44	203,571,829.06
其他	1,930,020,279.01	1,929,950,512.27	2,198,039,088.67	2,193,663,992.18
减：内部抵销数	-1,440,701,918.60	-1,441,468,011.59	-1,192,925,477.23	-1,193,395,861.16
合计	3,474,133,512.63	3,223,092,675.10	3,548,165,271.23	3,209,161,979.87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产品	2,765,814,066.64	2,364,721,311.29	2,393,618,473.35	2,005,322,019.79
热力产品	219,001,085.58	369,888,863.13	149,433,186.44	203,571,829.06
其他	489,318,360.41	488,482,500.68	1,005,113,611.44	1,000,268,131.02
合计	3,474,133,512.63	3,223,092,675.10	3,548,165,271.23	3,209,161,979.87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吉林省	3,474,133,512.63	3,223,092,675.10	3,548,165,271.23	3,209,161,979.87
合计	3,474,133,512.63	3,223,092,675.10	3,548,165,271.23	3,209,161,979.87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2年	3,217,934,195.31	83.49%
2011年	2,851,392,714.12	72.54%

营业收入的说明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565,230.42	21,439,367.1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25,782.61	-34,626,113.4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75,350.92
其他		3,306,986.29
合计	27,591,013.03	-9,504,409.04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9,056,499.67	11,267,317.06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	3,952,198.66	2,353,185.14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3,604,732.09	784,964.99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吉林省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41,800.00	213,900.00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	8,710,000.00	6,820,000.00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合计	25,565,230.42	21,439,367.19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5,574,446.35	本公司投资成本已减计为零
通辽市隆达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25,078.25	456,663.12	被投资企业净利润变动
国电南瑞吉电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2,000,704.36	806,864.64	被投资企业净利润变动
吉林凯隆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15,194.85	2011年股权已转让
合计	2,025,782.61	-34,626,113.44	--

投资收益的说明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20,702,899.61	-35,407,592.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7,202,888.49	-5,564,140.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1,422,659.24	323,326,784.36
无形资产摊销	1,087,393.98	816,347.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106,893.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7.88	-94,4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70,939,218.31	359,651,094.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591,013.03	9,504,409.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43,410.97	3,142,097.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906,557.98	-62,942,967.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4,971,472.18	-229,555,598.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35,230,164.43	-667,686,36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843,129.22	-290,703,435.0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34,727,354.25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2,574,871.69	927,293,701.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27,293,701.34	190,204,322.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4,718,829.65	737,089,378.99

十四、补充资料

1、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1%	-0.5344	-0.53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2%	-0.5622	-0.5622

2、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资产负债表项目

A、货币资金2012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57,567万元，比年初数减少55.81%，其主要原因是：本集团报告期末国家货币政策较上年适当宽松，公司调整债务结构，为降低财务费用偿还长短期借款4.21亿元，支付燃料及基建尾款2.40亿元影响；

B、应收票据2012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4,794万元，比年初数增加103.11%，其主要原因是：本集团年末结算电费中应收票据较多影响；

C、预付账款2012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6,603万元，比年初数减少66.33%，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预付燃料款减少影响；

D、存货2012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10,824万元，比年初数减少52.16%，其主要原因是：本集团通过合理配置煤炭采购资源降低库存煤炭影响；

E、工程物资2012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3,264万元，比年初数减少72.34%，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在建机组转入固定资产影响；

F、应付票据2012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24,000万元，比年初数增加100%，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松花江热电和松花江一热向兴业银行长春一汽支行办理融资保证金和信用证业务影响；

G、应交税费2012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42,571万元，比年初数减少34.87%，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建机组投入商业运营，抵减留抵增值税影响；

H、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12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28,098万元，比年初数增加72.79%，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增加影响；

I、其他流动负债2012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0万元，比年初数减少100%，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偿还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发行的短期融资券影响；

J、其他非流动负债2012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422万元，比年初数增加162.11%，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浑江发电公司收到6号机组脱硫工程政府补贴款150万元,白城发电收到财政节能减排专项资金180万元影响；

K、未分配利润2012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62,557万元，比年初数增加253.09%，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亏损影响。

（2）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项目

A、销售费用2012年度发生数为0万元，比上年数减少100%，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销售费用影响；

B、财务费用2012年度发生数为73,555万元，比上年数增加53.23%，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在建机组投入商业运营，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影响；

C、资产减值损失2012年度发生数为-1,384万元，比上年数减少541.35%，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调整应收账款坏账会计估计变更影响；

D、投资收益2012年度发生数为2,773万元，比上年数减少448.58%，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投资收益为2,773万元,上年对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损失3,557万元，其他投资项目投资收益2,762万元,导致投资损失795万元影响；

E、营业外支出2012年度发生数为389万元，比上年数增加164.89%，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松花江热电背压机建设需拆除部分固定资产影响；

F、所得税费用2012年度发生数为998万元，比上年数增加139.89%，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甘肃瓜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上缴CDM收入所得税影响；

G、净利润2012年度发生数为-46,998万元,比上年减少1,401.41%,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亏损影响；

H、收到的税费返还2012年度发生数为236万元，比上年数减少73.71%，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上年收到的预缴的所得税返还影响；

I、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2年度发生数为6,122万元，比上年数减少60.67%，其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收到松江河委贷利息及国家财政节能减排资金等影响；

J、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2012年度发生数为279,503万元，比上年数减少32.62%，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燃料公司采购量减少，承兑汇票支出煤款及预付款减少影响；

K、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2012年度发生数为0万元，比上年数减少100%，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影响；

L、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2012年度发生数为13万元，比上年数减少97.68%，其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处置资产收到550万元现金影响；

M、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2012年度发生数为0万元，比上年数减少100%，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影响；

N、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2012年度发生数为74,990万元，比上年数减少43.10%，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在建项目陆续投入商业运营，基建支出同比减少影响；

O、投资支付的现金2012年度发生数为0万元，比上年数减少100%，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影响；

P、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2012年度发生数为0万元，比上年数减少100%，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影响；

Q、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2012年度发生数为0万元，比上年数减少100%，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影响；

R、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2012年度发生数为265,500万元，比上年数减少54.24%，其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公司在建项目建设资金需求量较大影响；

S、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2012年度发生数为0万元，比上年数减少100%，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影响；

T、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2012年度发生数为6,256万元，比上年数增加1,179.35%，其主要构成是：本报告期内公司支付招银租赁本金6,000万元及保理业务256万元影响。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世平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